



京城皮肤

NEEQ: 836930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杨美先、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白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6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9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6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股份公司、京城皮肤	指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祥云有限	指	北京祥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博学诚信医疗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祥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博学诚信医疗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医院	指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唐山医院	指	唐山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河南医院	指	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有限公司
徐州医院	指	徐州京城皮肤病医院有限公司
好皮肤	指	北京好皮肤互联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祥云堂药业	指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京城生物	指	京城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京城美妍	指	莆田市京城美妍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京城美容	指	北京京城美容科技有限公司
莆田美研	指	莆田市美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国信	指	天津国信京城数字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皮肤病	指	在医学上，皮肤病是有关皮肤的疾病，是严重影响人民健康的常见病、多发病之一，如麻风、疥疮、真菌病、皮肤细菌感染等。皮肤病是皮肤（包括毛发和甲）受到内外因素的影响后，其形态、结构和功能均发生变化，产生病理过程，并相应的产生各种临床表现。皮肤病的发病率很高，多比较轻，通常不影响健康，但少数较重甚至可以危及生命。

医疗保险	指	医疗保险指通过国家立法,按照强制性社会保险原则基本医疗保险费应由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按时足额缴纳。不按时足额缴纳的,不计个人帐户,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不予支付其医疗费用。
银屑病	指	银屑病俗称牛皮癣,是一种慢性炎症性皮肤病,病程较长,有易复发倾向,有的病例几乎终生不愈。该病发病以青壮年为主,对患者的身体健康和精神状况影响较大。临床表现以红斑,鳞屑为主,全身均可发病,以头皮,四肢伸侧较为常见,多在冬季加重。
痤疮	指	毛囊皮脂腺单位的一种慢性炎症性皮肤病,主要好发于青少年,对青少年的心理和社交影响很大,但青春期后往往能自然减轻或痊愈。临床表现以好发于面部的粉刺、丘疹、脓疱、结节等多形性皮损为特点。
性传播疾病	指	传统观念是指通过性交行为传染的疾病,主要病变发生在生殖器部位。包括梅毒、淋病、软下疳、性病性淋巴肉芽肿和腹股沟肉芽肿五种,曾被称为“花柳病”。目前在国外列入性传播疾病的病种多达 20 余种,其中包括传统的五种性病及非淋菌性尿道炎、尖锐湿疣、生殖器疱疹、艾滋病、细菌性阴道病、外阴阴道念珠菌病、阴道毛滴虫病、疥疮、阴虱和乙型肝炎等。我国目前要求重点防治的八种性传播疾病是梅毒、淋病、软下疳、性病性淋巴肉芽肿、生殖道沙眼衣原体感染、尖锐湿疣、生殖器疱疹、艾滋病。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ng Cheng Skin Hospital Group (Beijing) Co., Ltd.		
	Jing Cheng Skin		
法定代表人	杨美先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25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杨美先）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杨美先），一致行动人为（杨文秀、杨文芳）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卫生和社会工作（Q）-卫生（Q84）-医院（Q841）-专科医院（Q8415）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通过下属各皮肤专科医院，向患者提供各种常见、疑难、危重皮肤病、性传播疾病等皮肤类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服务,以及向有美容需求的客户提供医疗美容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京城皮肤	证券代码	836930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735,295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湘财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5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杨远吉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双泉堡甲 10 号
电话	010-84377988	电子邮箱	xiangyun@xiangyunyl.com
传真	010-84377246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双泉堡甲 10 号	邮政编码	100020
公司网址	www.xiangyunyl.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7171379XY		
注册地址	北京市市辖区朝阳区林萃西里 26 号楼二层 17 号		
注册资本（元）	50,735,295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京城皮肤成立于 2008 年，是集医疗、教学、科研于一体的全国性皮肤专科医疗集团，以“打造中国皮肤连锁医院领军品牌”为愿景，秉持“以人为本、专家立院、科技兴院”的核心宗旨，深耕皮肤诊疗领域十八载，构建了覆盖全产业链的医疗生态体系。

一、核心优势：专家智库与技术创新双轮驱动

顶尖专家矩阵：汇聚 300 余名来自全国三甲医院的资深专家，包括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学术领军者、国家级医学协会核心成员及地方学科带头人，形成“基础诊疗-疑难重症-科研转化”全链条专家团队，为个性化诊疗提供核心支撑。团队通过分层协作模式，构建起贯穿疾病全周期的诊疗体系：基础诊疗层由高年资医师主导，聚焦常见病、多发病的规范化管理；疑难重症层由资深专家联合攻关，针对复杂病例提供多学科会诊与精准施治；科研转化层则联动实验室与临床，推动新技术研发与成果应用。这一立体化架构不仅强化了个性化诊疗的深度与广度，更通过专家资源的高效协同，为患者提供从疾病诊断到长期健康管理的闭环服务，夯实了医疗质量的核心竞争力。

二、智慧医疗创新：5G + AI 赋能全周期统一化诊疗服务

创新性研发“5G 银屑病健康管理及诊疗中心”系统：该系统基于 5G 网络高带宽、低延时特性，整合皮肤镜影像实时传输、电子病历云端共享及远程会诊功能，实现银屑病患者院外病情监测与院内精准诊疗的无缝衔接。通过 5G 技术，医生可远程获取患者皮肤深层微观变化的高清影像数据（如红斑厚度、鳞屑分布），突破传统肉眼观察的局限，辅助制定动态治疗方案。

结合现有数据库，搭建“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模式，以 AI 技术为核心驱动，实现诊前、诊中、诊后全流程的标准化与高效协同。诊前阶段，AI 系统智能优化患者预约分诊流程，精准匹配专家资源并推送个性化健康知识或回答潜在患者问题，增加潜在患者对于品牌的认知和患者预约的流畅度；诊中阶段，AI 会结合诊前信息、患者病史，辅助医生制定规范化治疗方案，同步联动线下特色诊疗技术（如光疗、激光治疗），确保服务同质化；诊后阶段，AI 驱动健康管理平台自动发送用药提醒、复诊预警及病情追踪，降低复发风险，并引入智能回访系统，进一步增加患者粘性，及时发掘患者。通过 AI 对医疗资源的智能调度与流程统一管理，推动服务效率与患者依从性双提升。

三、全国布局与生态闭环

集团以“1+N”战略辐射全国，目前拥有北京、郑州、唐山、徐州四家获卫健委批准的专科医院，均通过严格质控体系认证。

北京旗舰医院作为集团的核心引擎，北京京城皮肤医院不仅是国内首家通过 JCI 国际认证的皮肤专科医院（2016 年），更连续获得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信用 3A 级”和“服务能力五星级”双认证，成为社会办医的典范，在银屑病、白癜风等专病领域形成技术优势。同时，作为北京市朝阳区皮肤病与性病临床医师培训基地，医院每年承办学术论坛与学习班，每年输送标准化和前沿诊疗培训超 3,000 学时。

地方区域采取中心差异化定位，郑州分院：聚焦中西医结合诊疗，设立名医传承工作室，将中医调理与激光技术融合，形成慢性湿疹、银屑病的特色疗法；徐州分院：定位为淮海经济区皮肤诊疗中心，针对真菌感染高发特点建立区域性菌种库，年接诊真菌病患者超 1.8 万人次；唐山分院：依托变态反应实验室开展过敏原检测，打造过敏性疾病诊疗示范中心。各分院通过“专家远程会诊中心”与北京旗舰医院联动，实现疑难病例 72 小时内多学科会诊。

全产业链协同：旗下祥云堂药业与京城生物科技公司专注于皮肤专科药物研发，已获批复方克银

丸、银屑康颗粒等 6 项院内制剂。其中复方克银丸累计服务患者超 10 万例，成为银屑病中西医结合治疗的代表性产品；互联网医院“北京好皮肤”依托 5G 技术构建“诊前-诊中-诊后”全周期管理平台，其自主研发的“银屑病 AI 健康管理系统”获工信部“绽放杯”全国二等奖。该系统通过便携式皮肤镜与深度学习模型，实现远程病情监测与智能随访，已覆盖北京、河南等地 1.5 万患者，并将经验拓展至白癜风、痤疮等病种；通过“京城皮肤健康指数”年度白皮书发布、与北京卫视联合制作《皮肤的秘密》科普节目等，构建公众健康教育矩阵。同时，医疗美容中心整合激光治疗与私密整形技术，形成“治疗+美学”双轨服务模式；建立 138 项指标的 JCI 质控体系，推行“三维质控法”：电子病历系统嵌入 53 个质控节点，每月开展专家飞行检查，患者满意度连续五年保持 96 分以上。

通过“旗舰引领-区域协同-生态联动”模式，实现优质医疗资源的高效配置，形成覆盖预防、诊疗、康复、健康管理的全价值链闭环，为皮肤专科连锁化发展提供可复制的范本。

四、科研赋能与学术影响力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构建的“医教研一体化”平台，以临床需求为导向打通医学创新全链条。在科研转化领域，深度参与科技部“中医药现代化研究专项”，牵头或参与研发鹿胎丹参白芍颗粒（白鹿丹）祛黄褐斑功能研究，联合中国中医科学院完成 6 项中药作用机制解析，推动复方克银丸、银屑康颗粒等院内制剂获批应用。学术建设方面，近年在国际期刊发表 SCI 论文 1 篇，国内知名期刊 2 篇，出版学术专著 5 篇，连续十余年承办国内顶级皮肤免疫系统疾病相关学术会议，吸引顶级学者参与，推动皮肤病最新研究成果的分享与应用。

人才培养体系通过“三名工程”实现阶梯式传承：名医传承工作室由王家璧、殷致宇等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领衔，开展“名师带徒”计划年均培养骨干医师；博士工作站联合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建立联合培养机制，完成临床科研课题；皮肤健康示范研究室聚焦银屑病、特应性皮炎等专病，形成“临床观察-基础研究-技术转化”三阶段培育路径。

集团同步搭建 GCP（药物临床试验管理规范）体系，完成生物制剂治疗银屑病Ⅲ期试验等 23 个项目初次评审，建立符合 ICH 标准的临床研究质量控制流程，推动创新疗法进入多中心研究阶段，为行业输送兼具临床思维与科研能力的复合型人才，持续强化医疗服务的学术底蕴与国际竞争力。

五、服务理念与品牌价值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始终以“至真至善、患者至上、感动服务”为核心理念，将人文关怀与医疗技术深度融合，打造出独具特色的高质量医疗服务体系。在优化诊疗流程方面，医院充分整合互联网技术与医疗资源，构建覆盖全场景的智能服务平台。患者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互联网医院等线上渠道完成预问诊服务，系统基于病情描述和智能分诊算法，精准匹配擅长相应领域的专家团队，简化传统挂号环节的繁琐流程，显著提升就医效率。院内创新应用的电子病历系统深度融合 5G 高速传输与区块链加密技术，实现跨院区诊疗数据的实时同步与安全共享，确保患者在不同分院就诊时无需重复进行基础检查，既节约时间成本，又避免医疗资源的浪费。针对经济困难群体，医院特别设立“银路相伴”医疗救助项目，通过减免部分诊疗费用、提供分期支付方案、对接公益基金支持等方式，切实降低患者就医负担，践行社会责任。

在深化多学科联合诊疗（MDT）模式方面，医院依托专家会诊中心构建多维度协作网络。每周定期开设的多学科联合门诊，由皮肤科牵头多领域专家资源，针对疑难重症患者展开系统性评估与讨论，融合各学科前沿视角制定个性化诊疗方案。借助 5G 远程会诊系统，北京总院的权威专家可实时连线全国分院，通过高清影像传输、动态诊疗数据共享及多方视频会议，对地方患者的复杂病例进行远程指导与协同诊断，确保优质医疗资源打破地域限制。在治疗方案设计上，医院坚持“专人专方”原则，强调中西医优势互补：中医团队通过传统辨证施治方法，结合舌诊、脉诊等特色诊断技术，挖掘个体体质差异；西医团队依托现代检测手段精准定位病因，并通过基因检测技术筛选生物制剂的适用人群。在此基础上，医院自主研发的银屑康颗粒等特色院内制剂，采用道地药材结合现代制药工艺，形成针对慢性皮肤病的特色疗法，同时严格遵循循证医学原则，持续追踪患者用药反馈，动态优化制剂配方，实现疗效与安全性的双重提升。这种以患者为中心、科技为支撑、多学科协同的创新模式，不仅强化

了疑难皮肤病的诊疗能力，更推动了医疗服务从单一治疗向全周期健康管理的跨越式升级。

六、专业运营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创新构建矩阵化专业运营体系，以专病管理为核心驱动传统科室转型升级。通过细分银屑病、痤疮、白癜风等十余个专科专病中心，形成“临床-科研-教学”三位一体的垂直深耕模式。每个中心配备专属诊疗单元与特色技术体系，如银屑病中心融合生物制剂、光疗与中医药阶梯治疗，白癜风中心创新联合疗法，在垂直领域形成技术深度与学术影响力。横向构建多学科协作网络，打破传统科室壁垒，协同延伸至科研创新，医院搭建三大中枢平台支撑矩阵化运作：数字化诊疗平台集成专病数据库与 AI 辅助系统，实现治疗方案个性化推荐；技术转化中心统筹专利与院内制剂研发，加速临床成果转化；人才培养基地通过专项课程与导师制，培育“精专病、懂协同”的复合型人才。这种架构使资源高效流动，如水杨酸微晶透皮技术、中药熏蒸设备等创新成果得以全院推广。

矩阵模式重构患者服务链，形成精准诊疗、连续性管理、个性化体验三重价值。患者依据病因分型进入亚专科路径，接受多学科评估制定的个性化方案；治疗阶段由专病团队全程跟进，缓解期转入中医调理或远程健康管理；医学美容中心的效果模拟系统、白癜风中心的 AR 修复预览工具，则通过场景化设计提升服务感知。

该模式通过制定专病建设标准、开发诊疗管理系统、输出运营管理经验，形成行业辐射力。既实现从疾病治疗到健康管理的跨越，更以模块化能力构建推动皮肤专科向精准化、体系化发展，为社会办医机构探索专科深化提供实践范式。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的专病管理模式通过纵向穿透式管理和横向资源协同，彻底打破了传统科室制下的资源调度壁垒。该模式以病种需求为导向配置医疗资源，通过实体化专病中心、跨学科专家库、数据中台等创新机制，实现了空间、人才、数据的高效共享与动态优化，既避免了资源浪费，又通过标准化诊疗路径与精准化服务大幅提升诊疗效率与质量。

报告期内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水平的提高和全民健康意识的觉醒，国家大力支持医疗服务行业快速发展。《“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指出，要全面“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质量”。相对于综合性医院，专科医院更容易实现标准化、连锁化和品牌化。在专科医院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我国皮肤病专科医院数量整体呈稳定上升趋势。

2024 年 2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中央网信办秘书局发布《关于加强医疗监督跨部门执法联动工作的意见》，规范民营医院发展。各地要为民营医院提供公平的市场准入机制和经营环境，明确准入条件、管理规范和监督要求。落实对医疗机构的日常运营和服务质量的监督和抽查，规范民营医院依法执业。依法打击损害人民群众健康权益的违法违规行为，净化执业环境，促进民营医院守法经营、依法执业。

2024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制定促进和规范民营医院发展的政策，指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聚焦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统筹推进其他重点改革，深入推进“一老一小”相关改革。进一步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建设，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在医疗机构推广老年健康综合评估技术。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

2024 年 7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先后召开委党组会议和委党组扩大会议暨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传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锚定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健康中国目标任务，逐一对照全会部署，扎实推进卫生健康领域改革任务。要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推动建立完善健康优先发展的规划、投入、治理等政策法规体系；

以基层为重点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进一步推动优质资源扩容、区域均衡布局 and 下沉基层；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大力推进投入政策、价格政策、薪酬分配政策、编制政策等方面改革，加强行业综合监管；持续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坚持补短板、强弱项，做好新发突发传染病应对准备；坚持中西医并重，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推出一批生育支持政策，多渠道扩充普惠育幼服务供给，提高妇幼和老年健康服务水平，积极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加强卫生健康领域科技创新，促进医工结合，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更多工具和手段。

2024 年 1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部门发布《5G 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打造一批 5G 智慧医院，深化多院区医院、医联体、医共体、公共卫生机构等的 5G 行业虚拟专网及边缘云部署应用。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经北京市认定机构评审通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公司被认定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为 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2 月。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13,877,805.25	461,462,414.32	11.36%
毛利率%	41.41%	41.4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3,347.77	23,670,365.00	-48.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746,579.74	23,739,854.46	-3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21%	26.9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41%	27.01%	—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47	-48.9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5,731,027.81	214,637,050.23	0.51%
负债总计	128,214,926.82	117,111,518.16	9.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141,769.18	91,282,539.41	-8.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4	1.80	-8.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8%	5.7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9.43%	54.56%	-
流动比率	1.0298	1.5230	-
利息保障倍数	14.83	13.2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33,411.56	38,621,671.32	35.5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47	18.09	-
存货周转率	12.70	13.0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51%	13.5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36%	34.68%	-
净利润增长率%	-56.61%	20.6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7,507,302.53	17.39%	49,023,464.35	22.84%	-23.49%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12,072,980.31	5.60%	30,265,371.36	14.10%	-60.11%
预付款项	12,433,479.27	5.76%	9,143,895.16	4.26%	35.98%
其他应收款	2,135,845.23	0.99%	1,308,052.97	0.61%	63.28%
存货	23,942,470.81	11.10%	22,714,602.95	10.58%	5.41%
其他流动资产	3,296,934.22	1.53%	856,861.50	0.40%	284.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9.27%	-	-	100.00%
固定资产	24,233,206.26	11.23%	23,788,536.18	11.08%	1.87%
在建工程	13,482,034.26	6.25%			100.00%
使用权资产	41,567,808.90	19.27%	42,833,153.04	19.96%	-2.95%
无形资产	3,058,766.20	1.42%	2,326,752.24	1.08%	31.46%
商誉	5,816,298.12	2.70%	6,313,283.85	2.94%	-7.87%
长期待摊费用	12,443,607.29	5.77%	13,524,170.30	6.30%	-7.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4,294.41	1.37%	2,252,181.33	1.05%	31.62%
其他非流动资	776,000.00	0.36%	10,286,725.00	4.79%	-92.46%

产					
应付账款	30,842,205.94	14.30%	35,117,270.22	16.36%	-12.17%
合同负债	28,482,811.98	13.20%	14,230,832.03	6.63%	100.15%
应付职工薪酬	15,117,820.63	7.01%	13,701,287.50	6.38%	10.34%
应交税费	1,379,423.17	0.64%	260,551.91	0.12%	429.42%
其他应付款	1,608,932.29	0.75%	1,225,907.33	0.57%	31.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73,497.59	5.23%	9,771,086.16	4.55%	15.38%
长期借款	5,808,800.00	2.69%	6,535,200.00	3.04%	-11.12%
租赁负债	33,664,554.80	15.60%	36,171,202.74	16.85%	-6.9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下降 60.11%，主要系应收医保款项收回所致；
- 2、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 35.98%，主要系年末推广费预充值所致；
- 3、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63.28%，主要系本期增加租赁押金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 284.77%，主要系本期利润降低，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金额为 20,000,000.00 元，期初金额为 0，主要系本期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 6、在建工程期末金额为 13,482,034.26 元，期初金额为 0，主要系上年购置厂房本期开始装修，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核算所致。
- 7、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 31.46%，主要系本期公司投资信息化建设所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 31.62%，主要系广告费超支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 9、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下降 92.46%，主要系上年购置厂房本期开始装修，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核算所致；
- 10、合同负债期末较期初增长 100.15%，主要系预收医美诊疗款所致；
- 11、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长 429.42%，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12、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31.24%，主要系应付少数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513,877,805.25	-	461,462,414.32	-	11.36%
营业成本	301,098,846.54	58.59%	270,129,675.50	58.54%	11.46%
毛利率%	41.41%	-	41.46%	-	-
销售费用	143,993,595.67	28.02%	114,437,707.18	24.80%	25.83%
管理费用	46,785,641.20	9.10%	44,252,265.41	9.59%	5.72%
研发费用	814,970.33	0.16%	382,730.61	0.08%	112.94%
财务费用	2,911,279.92	0.57%	2,812,616.48	0.61%	3.51%
信用减值损失	1,498,133.14	0.29%	85,037.98	0.02%	1,661.72%

资产减值损失	-730,133.43	-0.14%	-260,601.47	-0.06%	-180.17%
营业外支出	5,903,013.61	1.15%	681,384.63	0.15%	766.33%
所得税费用	3,318,730.18	0.65%	4,751,732.76	1.03%	-30.1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25.83%，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大营销，促进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2、研发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112.94%，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长 1,661.72%，主要系应收款项下降，计提的坏账准备冲回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下降 180.17%，主要系公司存货流动性下降，补提存货跌价所致；
- 5、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增长 766.33%，主要系公司对外捐赠和抚恤金增加所致；
- 6、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下降 30.16%，主要系当期利润下降，对应当期企业所得税下降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10,370,394.09	459,032,976.88	11.18%
其他业务收入	3,507,411.16	2,429,437.44	44.37%
主营业务成本	300,544,763.71	268,745,949.01	11.83%
其他业务成本	554,082.83	1,383,726.49	-59.96%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诊疗服务	486,637,078.93	283,873,554.18	41.67%	10.23%	11.17%	-0.49%
药品销售	23,733,315.15	16,671,209.53	29.76%	35.14%	24.50%	6.01%
其他	3,507,411.17	554,082.83	84.20%	44.37%	-59.96%	41.16%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药品销售收入本期较上期增长 35.14%，原因为公司药品销售平台祥云堂公司在保证集团内部供应的前提下积极拓展客户，实现对外销售收入的增长。
- 2、其他收入本期较上期增长 44.37%，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会议费增加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民生药业集团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3,520,999.83	0.69%	否

2	河南省迪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442,453.98	0.48%	否
3	哈尔滨康之源医药有限公司	1,393,805.31	0.27%	否
4	合肥长淮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932,332.85	0.18%	否
5	昆明皮肤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655,202.30	0.13%	否
合计		8,944,794.26	1.75%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50,820,304.45	14.66%	否
2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	26,909,759.91	7.76%	否
3	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4,115,011.08	6.95%	否
4	北京晨益药业有限公司	18,825,816.80	5.43%	否
5	汉海信息（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14,281,312.49	4.12%	否
合计		134,952,204.73	38.92%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33,411.56	38,621,671.32	35.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9,179.25	-15,181,948.01	-9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98,671.91	-25,681,828.74	-31.61%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长 35.30%，主要系应收医保本期收回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下降 97.80%，主要系公司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下降 31.61%，主要系上期收到借款，本期未发生借款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	控	向患者	5,000,000.00	88,672,045.13	760,879.28	350,720,762.97	3,065,645.68

京城 皮肤 医院 有限 公司	股 子 公 司	提供各 种常 见、疑 难、危 重皮肤 病、性 传播疾 病等皮 肤类疾 病的诊 断和治 疗服 务。					
徐州 京城 皮肤 病医 院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向患者 提供各 种常 见、疑 难、危 重皮肤 病、性 传播疾 病等皮 肤类疾 病的诊 断和治 疗服 务。	12,000,000.00	34,493,080.51	13,095,118.23	38,542,956.56	- 1,980,182.05
河南 京城 皮肤 中医 院有 限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向患者 提供各 种常 见、疑 难、危 重皮肤 病、性 传播疾 病等皮 肤类疾 病的诊 断和治 疗服 务。	10,010,000.00	34,140,538.06	9,644,046.29	79,841,349.14	2,095,905.31
唐山 京城 皮肤	控 股 子	向患者 提供各 种常	3,000,000.00	12,853,410.17	-509,231.86	20,937,468.18	- 2,397,111.60

医院有限公司	公司	见、疑难、危重皮肤病、性传播疾病等皮肤类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服务。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药品、耗材、医疗器械等销售。	6,000,000.00	33,803,094.11	17,591,875.19	52,443,352.79	2,657,147.94
北京好皮肤互联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网络技术推广业务。	1,000,000.00	665,114.35	-1,446,293.02	2,412,277.40	-525,232.51
京城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个人卫生用品、母婴用品销售。	8,000,000.00	5,532,810.07	-594,471.64	4,345,891.94	- 2,950,158.23
莆田市京城美妍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从事耗材等销售。	500,000.00	1,056,961.94	1,040,101.23	4,398,352.03	189,170.00
北京京城口腔	控股子公司	医院管理,健康咨询服	10,000,000.00	697.47	-302.53	0.00	-301.41

医院 管理 有限 公司	公 司	务（不 含诊疗 服务）。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814,970.33	382,730.6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16%	0.0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1
硕士	2	2
本科以下	4	1
研发人员合计	6	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0.70%	0.47%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0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0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81.5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16%。

皮肤类疾病诊疗呈现高度个性化的特征，使得皮肤医疗服务逐步从单纯的医疗性特征，转变为以服务为外貌体现、诊疗为根本目标、技术为基础路径的综合服务诊疗特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重视技术创新及模式创新，在皮肤病诊疗领域开展了多项技术研发及新型诊疗方案实践。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的研发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作方/备案单位	研究性质	研发进展/研究成果
1	5G+ 银屑病患者健康管理及诊疗研究	工信部、国家卫健委 5G+医疗健康应用试点项目	牵头单位 负责成果落地实施	软件正在申请著作权：《京城医疗 5G+ 银居病患者健康管理平台医生工作站软件 V1.0》《京城医疗 5G+ 银屑病患者健康管理平台患者服务软件 V1.0》《京城医疗 5G+ 银居病患者健康管理平台后端管理软件 V1.0》
2	枇杷核提取物在制备皮肤抗氧化和/或皮肤美白制品中的用途	北京中医药大学	制剂配制单位	专利申请中专利申请号 CN118078706A
3	一种面部治疗仪器辅助机器人	公司	主持研究	专利申请中专利申请号 CN202211200092.9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一）收入确认	
关于营业收入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十九）”。 京城皮肤 2024 年度收入金额 51,387.78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长 11.36%，其中医疗服务收入金额 48,663.71 万元，药品销售收入金额 2,373.33 万元。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94.70%。由于医疗服务收入是京城皮肤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京城皮肤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医疗服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并测试京城皮肤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对京城皮肤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3、结合京城皮肤业务模式，核对账面医疗服务收入与医院 HIS 系统的收费记录，并随机抽取样本检查相应的挂号单、检查单据、处方单、门诊病历、住院病历、缴费凭据等支持性证据，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了解京城皮肤与医保机构的结算规则，检查相关医保协议、与医保机构的结算记录及银行回单等，以核实医疗服务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向各子公司所在地的医保中心函证医疗服务医保报销相关的申报金额和截止期末的未结算余额，对未回函的应收账款执行替代测试程序，检查应收账款期后明细账和期后回款情况；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检查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事项的判断和估计是合理的。
（二）商誉减值	
关于商誉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二）”。 京城皮肤分别于 2011 年、2012 年、2015 年收购河南医院、北京医院和祥云堂，初始确认商誉的账面金额合计约 684.13 万元。京城皮肤每年按照相关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对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测试，并于 2024 年对收购河南医院形成的商誉确认减值损失 14.41 万元、对收购祥云堂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损失 35.28 万元。京城皮肤对商誉账面价值的评估涉及大量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是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和使用的各项参数的判断和估计。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2、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解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3、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量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4、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 5、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

	性和历史准确性； 6、对涉及商誉确认的被收购子公司执行财务报表审计； 7、了解涉及商誉确认的被收购子公司未来经营环境、经营策略和市场空间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相关事项的判断及估计是合理且充分的。	
--	--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12日，河南京城皮肤中医在中牟县雁鸣湖镇（沙窝森林公园）开展《植绿不止，“春山”可望》，义务植树活动，激发青年们爱林造林的热情，增强大家的环保意识。

2024年6月23日，正值第14个“世界白癜风日”来临之际，北京京城皮肤医院“祛白天使”公益援助复色帮益帮活动在京隆重举行。北京京城皮肤医院院长吴勇、常务副院长潘红梅、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皮肤科专家、北京京城皮肤医院白癜风门诊学科带头人季素珍教授、“祛白天使”公益援助项目负责人尹佳、“白友会”代表李丽平以及各科室主任、职能部门主任出席了本次公益活动。

2024年9月15日至17日，北京京城皮肤医院于成功举办了一场为期三天的“世界特应性皮炎（湿疹）日”科普咨询活动。此次活动旨在提高公众对特应性皮炎的认识，普及科学治疗与预防知识，帮助患者及其家庭回归正常生活。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通过下属各皮肤专科医院，向患者提供各种常见、疑难、危重皮肤病、性传播疾病等皮肤类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服务，并已形成一定的竞争优势和良好口碑。该行业虽然存在一定的进入壁垒，但随着行业发展的不断成熟及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行业的潜在进入者将不断增多，行业市场竞争可能趋于激烈。公司在后续发展过程中，需要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否则，公司的业务发展将遭受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分工协作，公司治理机制得到进一步规范。但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必须在组织架构、决策、执行、监督以及团队建设等方面及时

	调整和完善，否则，公司的管理能力将存在无法跟上业发展步伐的可能，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治理风险。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技术及知识密集型行业，人才是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取得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壮大，同行业公司各类人才的争夺将更加激烈。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公司的人力资源状况不能适应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将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民营医疗机构的社会公信力风险	目前各民营医疗机构之间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参差不齐。一小部分民营医院的不良行为损害了民营医疗机构在社会上的整体形象。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诚信经营，赢得了患者的信任，也形成了良好的口碑。但如果公司在后续经营中未能始终保持自身的信誉和口碑，则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医疗风险	医学的各类诊疗行为存在着程度不一的风险，医疗事故和差错无法完全避免。医疗风险主要来自两方面：一方面是由于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在医疗活动过程中，违反医疗卫生管理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诊疗护理规范导致医疗过失所致；另一方面并非诊疗行为本身存在过失，而是由于其他目前科技水平及行业技术水平无法预知的原因所致。就皮肤病而言，多数常见病产生重大医疗风险的概率较低，但由于患者个体体质、生活习惯存在差异，因此皮肤病医疗机构不可避免地存在一定的医疗风险。
相关资质不能延续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涉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等资质证书，该等证书有一定的有效期。虽然子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均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和《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到期无法获得执业许可证的可能性较小，子公司应在上述证书有效期届满前及时换领新证或更新登记，否则，将不能继续经营相关业务，从而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政策风险	国家对医疗服务行业进行严格监管，并对医疗机构设立医疗及医疗服务质量等有一系列的严格要求和具体标准，如《卫生部关于加强医疗质量管理的通知》《医疗事故处理条例》等，如果国家在医疗行业方面的政策发生大的调整，而公司不能及时适应政策调整的节奏，将可能对公司的后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下属各皮肤专科医院向患者提供各种常见、疑难、危重皮肤病、性传播疾病等皮肤类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中“第八条规定：医院、诊所和其他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本公司下属各医院自2016年5月1日起，纳入营改增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并且免征增值税。如果未来国家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及子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租赁房屋违规风险	公司子公司中,徐州医院租赁房屋所占用的土地为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祥云堂药业租赁房屋所占用的土地为工业用地。因上述公司使用有关房屋的用途与房屋所占用土地性质不符,存在不能继续使用该等房屋的风险。北京医院租赁房屋所占用的土地为集体土地,其存在不能继续使用该等房屋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所租赁房产存在未提供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其他房屋权属证明或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手续等情形,亦存在不能继续使用该等房屋或被处罚的风险。
医保定点资格不能持续的风险	民营医院进入医保定点的意义在于医院能够赢得更为公平、宽松的生存环境,患者拥有了更多的就医选择。随着国家医疗改革的进行,医保部门也拓宽了筛选定点医疗机构的空间。如果上述医院在后续经营过程中不能满足医保协议要求,或者国家调整医疗保险住院定点医疗机构资格的相关政策,导致上述医院的医疗保险定点资格不能持续,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医疗服务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面临的医疗服务价格波动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是由有关政府部门制定的基本医疗服务指导价格的波动,二是因市场竞争导致的非基本医疗服务价格的波动。公司下属各医院严格遵循有关部门制定的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同时充分贯彻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发挥体制和机制优势,通过个性化的医疗措施、多层次的服务定价,有效地应对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满足了患者多层次的皮肤医疗需求,盈利能力逐步增强。近年来,公司各医院的主要服务项目价格基本保持稳定。在一些非医保的医疗项目上,由于引进了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同时丰富服务产品线、提升了服务内涵,而使项目的收费价格相应地得到提高。尽管如此,公司若不能继续保持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和强化技术、品牌优势,仍将面临一定的由医疗服务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盈利能力的风险。
患者追溯赔偿风险	由于患者存在个体差异、医学认知局限、医生素质差异、医院条件限制等诸多因素影响,各类诊疗行为均不可避免地存在不同程度的风险。由于部分科目诊断和治疗所能达到的效果无法具体量化,其结果可能与患者的心理预期存在落差,存在被患者追溯赔偿风险。
高速成长过程中的管理风险	公司已经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在持续经营过程中,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果。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资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如何建立更加科学有效的管理体系,吸引和培养企业经营管理所需的优秀人才,从而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将成为公司发展面临的重要问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管理工作的复杂程度增大,员工人数及组织机构日益扩大,经营决策、组织管理、风险控制的难度持续增加。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以及充实相关高素质人力资源以适应公司的未来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收购北京医院、河南医院和祥云堂的过程中产生了商誉,

	初始确认商誉的账面金额合计约 684.13 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对上述各子公司进行了统一化管理,对上述各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流程、执业质量进行了规范,努力提高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知名度。但是由于其他医疗机构加入竞争、患者消费习惯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收购的医院存在业绩未达预期的可能性,造成公司确认的商誉存在减值风险。
现金收款比例较高的风险	由于行业特点及客户使用现金消费的习惯,导致公司存在一定比例的现金收款情况,随着多样化的线上支付方式日益普及,公司现金收款比例总体呈逐年下降趋势。尽管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防控现金结算的风险,并将采取措施逐步减少现金结算的比例,仍然存在现金监管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企业		
1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7,080,000	0	6,535,200	2023年12月26日	2033年11月28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7,080,000		6,535,2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0	6,535,2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股份回购情况

2024年8月16日，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并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2024年10月31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	-	法律要求	其他承诺（换届承诺）	切实履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义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 月 1 日	-	公开转让说明书	损失补偿承诺	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对公司予以及时足额补偿，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 月 1 日	-	法律要求	损失补偿承诺	就公司实际遭受的因环境保护问题产生的经济损失对公司予以及时足额补偿，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 月 1 日	-	法律要求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 月 1 日	-	法律要求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	-	法律要求	资金占用承诺	未来会尽量避免或减少与股东、关联单位之间的所有关联往来，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	-	公开转让说明书	诚信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 月 1 日	-	公开转让说明书	诚信承诺	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正在履行中

					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 性承担相应的 法律责任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7,867,119	74.64%	0	37,867,119	74.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84,451	7.60%	0	3,584,451	7.60%
	董事、监事、高管	435,940	0.86%	-99,336	336,604	0.6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868,176	25.36%	0	12,868,176	25.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560,354	22.79%	0	11,560,354	22.79%
	董事、监事、高管	1,307,822	2.58%	0	1,307,822	2.5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735,295	-	0	50,735,29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 有的质 押股份 数量	期末持 有的司 法冻结 股份数 量
1	杨美先	15,414,805	0	15,414,805	30.38%	11,560,354	3,854,451	0	0
2	杨文秀	7,593,186	0	7,593,186	14.97%	0	7,593,186	0	0

3	杨光富	3,265,319	0	3,265,319	6.44%	0	3,265,319	0	0
4	深圳楚祥恒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41,212	0	2,941,212	5.80%	0	2,941,212	0	0
5	杨文芳	2,933,950	0	2,933,950	5.78%	0	2,933,950	0	0
6	盐城楚祥嘉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2,015	0	2,532,015	4.99%	0	2,532,015	0	0
7	吴金子	2,383,969	0	2,383,969	4.70%	0	2,383,969	0	0
8	高学杰	2,334,751	0	2,334,751	4.60%	0	2,334,751	0	0
9	何文华	1,986,624	0	1,986,624	3.92%	0	1,986,624	0	0
10	高巍	1,346,417	0	1,346,417	2.65%	1,009,813	336,604	0	0
合计		42,732,248	0	42,732,248	84.23%	12,570,167	30,162,08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 杨文秀与杨文芳系兄弟关系；

2. 杨美先、杨文秀、杨文芳为一致行动人；

3. 深圳楚祥恒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盐城楚祥恒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楚祥明德投资有限公司。

除此之外，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杨美先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414,805 股，持股比例为 30.38%，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杨美先先生，197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 年 3 月至 1998 年 3 月从事建材批发生意；1998 年 3 月至 2002 年 3 月，就职于山西省阳泉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任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中研华康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 2006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康恒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医院，任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祥云有限，历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京城皮肤董事长兼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16 日	4	0	0
合计	4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735,29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00 元人民币现金，以 2024 年 5 月 31 日为除权除息日完成本次权益分派。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政策变化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水平的提高和全民健康意识的觉醒，国家大力支持医疗服务行业快速发展。《“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指出，要全面“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质量”。相对于综合性医院，专科医院更容易实现标准化、连锁化和品牌化。在专科医院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我国皮肤病专科医院数量整体呈稳定上升趋势。

2024 年 2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中央网信办秘书局发布《关于加强医疗监督跨部门执法联动工作的意见》，规范民营医院发展。各地要为民营医院提供公平的市场准入机制和经营环境，明确准入条件、管理规范和监督要求。落实对医疗机构的日常运营和服务质量的监督和抽查，规范民营医院依法执业。依法打击损害人民群众健康权益的违法违规行为，净化执业环境，促进民营医院守法经营、依法执业。

2024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制定促进和规范民营医院发展的政策，指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聚焦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统筹推进其他重点改革，深入推进“一老一小”相关改革。进一步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建设，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在医疗机构推广老年健康综合评估技术。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

2024 年 7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先后召开委党组会议和委党组扩大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传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锚定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健康中国目标任务，逐一对照全会部署，扎实推进卫生健康领域改革任务。要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推动建立完善健康优先发展的规划、投入、治理等政策法规体系；以基层为重点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进一步推动优质资源扩容、区域均衡布局 and 下沉基层；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大力推进投入政策、价格政策、薪酬分配政策、编制政策等方面改革，加强行业综合监管；持续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坚持补短板、强弱项，做好新发突发传染病应对准备；坚持中西医并重，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推出一批生育支持政策，多渠道扩充普惠育幼服务供给，提高妇幼和老年健康服务水平，积极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加强卫生健康领域科技创新，促进医工结合，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更多工具和手段。

2024 年 1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部门发布《5G 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打造一批 5G 智慧医院，深化多院区医院、医联体、医共体、公共卫生机构等的 5G 行业虚拟专网及边缘云部署应用。

随着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和健康中国战略的深入推进，在政策规范与科技创新的双重驱动下，医疗服务行业正迈向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国家通过完善民营医院监管机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强化 5G 智慧医疗基建、推动中医药现代化等系列举措，构建起多层次、立体化的医疗生态体系。政策明确要求拓展“互联网+智慧医疗”应用场景，鼓励研发中医药特色信息系统、搭建医养康养数字化平台、构建医防融合新范式，为行业注入创新动能。

在此背景下，公司将深度响应政策导向，充分发挥互联网医院平台优势，以中西医协同发展为核心，加速中医药诊疗标准化建设，积极研发智能皮肤健康管理系统，探索 5G+AI 技术在远程诊疗、多院区协同中的应用。同时，优化实体医疗机构的智能化，秉承“科技赋能皮肤健康”的初心，公司将持续强化数字化服务能力，推动皮肤病专科向智慧化、连锁化、品牌化升级，为人民群众提供全周期、高品质的皮肤健康管理服务。

二、 业务资质许可

1. 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适用范围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医疗执业许可证	004958110105014819	北京医院	北京市朝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内科/外科/口腔科/皮肤科; 皮肤病专业; 性传播疾病专业/医疗美容科; 美容外科; 美容皮肤科; 美容中医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 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临床微生物学专业;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 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病理科/医学影像科; X线诊断专业; 超声诊断专业; 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 允许开展互联网诊疗。	2021-02-05	2019-12-03至2034-12-31
2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京卫放证字（2009）第0500265号	北京医院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放射治疗、核医学、X射线影像诊断（不含CT）	2021-11-01	长期（年检）
3	辐射安全许可证	京环辐证【E0098】	北京医院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使用II类、III类射线装置	2022-11-01	2022-11-01至2027-10-31
4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PDY03598441010510A2102	河南医院	郑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外科/皮肤科/医疗美容科; 美容外科; 美容皮肤科; 美容中医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 临床体液、血液专业; 临床微生物学专业;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 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病理科/医学影	2022-08-01	2022-08-01至2031-04-28

					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外科专业；皮肤科专业；针灸科专业；预防保健科专业/中西医结合科		
5	放射诊疗许可证	郑卫放证字（2010）第 001 号	河南医院	郑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X 射线影像诊断	2019-05-08	/
6	排污许可证	9141010069059717R001Q	河南医院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	/	2023-08-24	2023-8-28 至 2028-8-27
7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57140263-632030317A5222	徐州医院	徐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普通外科专业/皮肤科；皮肤病专业；性传播疾病专业；医疗美容科；美容外科；美容皮肤科；美容中医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病理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内科专业；皮肤科专业；针灸科专业；康复医学专业/中西医结合科	2022 年 03 月 17 日	2022-03-17 至 2027-03-16
8	排污许可证	91320300571402636D001Q	徐州医院	徐州市生态环境局	-	2023-5-30	2023-7-24 至 2028-7-23
9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56488747913020317A5222	唐山医院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普通外科专业；泌尿外科专业/皮肤科；性传播疾病专业/医疗美容科；美容外科；美容皮肤	2023-06-13	2023-6-13 至 2028-8-23

					科；美容中医科/医学检验科/病理科/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心电图诊断专业/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		
10	药品经营许可证	闽 AA594000086	祥云药业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	2025-01-16	2025-01-16至2029-07-04
11	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	莆 AF201600139	祥云药业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食品销售经营者；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等。	2021-11-02	2021-11-02至2026-11-01
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4101010461599	河南医院	郑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食堂-热食类食品制售	2021-09-20	2021-09-20至2026-09-21
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203030161790	徐州医院	徐州市云龙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食堂-热食类食品制售	2022-12-30	2022-12-30至2027-12-29
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1105312037722	北京医院	北京市朝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单位食堂-热食类食品制售	2023-07-7	2023-07-7至2028-7-6
15	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	莆 A202200278	京城美妍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等	2022-07-27	2022-07-27至2027-07-26
16	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	莆 A202400539	莆田美研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等	2024-09-24	2024-09-24至2029-9-23

2. 资质发生重大变化

☐适用 ☒不适用

3. 特殊医用设备和药品的人员资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下属医院特殊医用设备包括：高压蒸汽灭菌器、医用氧气瓶、医疗专用电梯等；公司各下属医院特殊医用药品包括：高危药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肉毒素、疫苗等。

以上特殊医用设备和药品均有专业人员负责管理和使用，相应人员均具备相应资质、并严格按照行业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及要求进行管理。

4. 许可资质到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优势劣势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立足“专科化、智慧化、连锁化”战略定位，以政策为导向，依托技术创新与模式升级，在全国布局的4家皮肤专科医院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差异化竞争优势。通过整合国家政策红利与行业前沿资源，公司在技术、服务、品牌和管理等维度构建起立体化竞争壁垒，具体优势如下：

（1）技术优势：数字化诊疗赋能专科深度

深耕皮肤专科领域十余年，具有庞大的专家资源，并持续强化中西医协同诊疗能力，结合《深化医改2024年任务》中“中医药现代化”要求，推动中医药在皮肤病诊疗中的应用。引入AI远程诊疗系统，基于互联网医院，逐步实现病例数据互联、专家会诊实时协同；充分发挥集团内部专病专营的优势，以专病专家的模式带动地方各项常见病及疑难病症的诊断效率与精准度。

（2）先发优势与连锁化势能释放

自2008年起布局北京、唐山、河南、徐州四地，公司已形成覆盖华北、华东的区域网络，积累超15年连锁运营经验，对连锁化医疗机构的支持，加速向地方进行拓展，迅速复制成功的“专病”诊疗模式，并通过联动基层医疗机构，扩大服务辐射半径。

（3）高品质服务体验：智慧医疗与人文关怀融合

以“患者全周期管理”为核心，构建线上线下融合服务体系：

线上：依托互联网医院平台，以及AI系统，提供预约、诊疗和回访追踪的智能化，增加患者获得感，加强患者对于医院粘性。

线下：深化“患者中心”理念，优化就诊流程，引入智能导诊机器人，提升服务科技感；优化服务流程、增加沟通渠道，让患者看诊能够流畅高效的同时减少各个环节的资源消耗。

（4）管理效能升级：智慧化与标准化双轮驱动

响应“互联网+智慧医疗”政策，加大信息技术投入力度，结合HIS（医院信息系统），搭建院级信息管理平台，打通预约、就诊和回访的各个环节，打通诊疗的前端和后端，实现人、财、物数据互通，优化资源配置效率。

2. 公司竞争劣势与应对策略

现有4家医院集中于华北、华东，缺乏对于其他区域的布局，规模效应仍需提升；信息化系统尚未完全支撑多院区智慧化管理，复合型人才（如“医疗+IT”跨界人才）储备不足；因为医疗行业的特殊性，在医疗人才尤其是管理型的人才方面，公立医院仍占据大部分资源。较公立医院，公司人才相对缺乏；患者对民营医院信任度仍存疑虑，公立医院凭借品牌与政策倾斜占据优质医生资源。

四、 医疗卫生人员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461 人，其中：医技人员 312 人，护理人员 149 人。 1.北京医院医师 189 人，其中主任医师 42 人，副主任医师 38 人，主治医师 54 人，执业医师 42 人，助理执业医师 13 人。北京医院主执业医师 109 人，多点执业医师 80 人。报告期内多点执业医师均按照《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进行注册，无执业纠纷情况，无外籍人员注册执业情况。 2.河南医院医师 32 人，其中主任医师 3 人，副主任医师 6 人，主治医师 11 人，执业医师 7 人，助理执业医师 5 人。河南医院主执业医师 27 人，多点执业医师 5 人。报告期内多点执业医师均按照《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进行注册，无执业纠纷情况，无外籍人员注册执业情况。 3.徐州医院医师 17 人，其中主任医师 1 人，副主任医师 4 人，主治医师 7 人，执业医师 3 人，助理执业医师 2 人。徐州医院主执业医师 15 人，多点执业医师 2 人。报告期内多点执业医师均按照《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进行注册，无执业纠纷情况，无外籍人员注册执业情况。 4.唐山医院医师 11 人，其中主任医师 2 人，副主任医师 1 人，主治医师 5 人，执业医师 2 人，助理执业医师 1 人。唐山医院主执业医师 10 人，多点执业医师 1 人。报告期内多点执业医师均按照《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进行注册，无执业纠纷情况，无外籍人员注册执业情况。

1. 医疗卫生人员较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2. 特殊用工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五、 定点医保资格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各医院均具备定点医疗机构资格。 1.北京京城皮肤医院于 2009 年 1 月取得定点医疗机构资格，有效期为长期，医保协议按年度续签。门诊医保结算周期为 15 个工作日，门诊医保结算款项一般全额拨付；住院医保结算周期为 15 个工作日，通常按月大额预付，小额结算，次年再进行年终清算，多退少补。 2.徐州京城皮肤医院 徐州京城皮肤医院于 2012 年 11 月取得定点医疗机构资格，有效期为长期，医保协议按年度续签。医保结算周期为 30 天。我院无医保违规形为的发生，不存在医保违规情况造成的医保拒付情况。 3.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 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于 2011 年 9 月取得郑州市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河南省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全省异地就医定点医疗机构、跨省异地就医资格等医保资质，有效期为长期。正常情况下医院与医保中心的结算周期为三个月，省市医保都能较为及时回款，省内异地医保回款周期较长，回款较慢。 4.唐山京城皮肤医院于 2010 年 10 月取得定点医疗机构资格，有效期为长期，医保协议按年度续签，医保结算周期为 60 天。 报告期内，公司各下属医院对医保结算款和医保回款的差异，冲减当年医保结算收入。
--

六、 土地及房产

徐州医院租赁房屋所占用的土地为公共基础设施用地，祥云堂药业租赁房屋所占用的土地为工业用地。因上述公司使用有关房屋的用途与房屋所占用土地性质不符合，其存在不能继续使用该等房屋的风险；北京医院租赁房屋所占用的土地为集体土地，其存在不能继续使用该等房屋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已经出具承诺，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因租赁房产涉及的有关事项而导致该等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租赁纠纷，或者被行政处罚，或者因租赁合同到期未能续租，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被有权部门处以罚款、被有关利益主体追索而支付赔偿、搬迁费用、停业损失等，将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对公司予以及时足额补偿，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七、 采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麻醉药品、毒性药品、精神药品等特殊药品的采购，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麻醉药品管理条例》《医疗毒性药品管理办法》《精神药品管理条例》等监管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持合理库存，制品均合规储藏，专人库存管理，设置药品处方权限，制品因症合理配给，仅医院内使用，医疗废物按要求回收合理。报告期内，公司麻醉药品、毒性药品、精神药品等特殊药品均未发生违规运输、储存、使用等情形的，也不存在集中采购中不规范情形的。

对于医疗器械的采购，公司严格执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合同法》《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医院的各项质量管理制度，严格把好医疗器械购进质量关，并保证医疗器械产品质量，按产品要求储藏，保持合理库存，制品均合规储藏，专人库存管理。在日常采购渠道上，从《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的企业采购医疗器械。在医疗器械验收上，公司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办理。报告期内，公司器械均未发生违规运输、储存、使用等情形的，也不存在集中采购中不规范情形的不良问题。

八、 业务模式

公司采用连锁经营模式，共有 4 家直营医院：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徐州京城皮肤病医院以及唐山京城皮肤医院。

公司对下属各医院在诊疗服务的流程、人员等方面进行标准化和规范化的管理，对下属医院的选址、装修、营销、资源整合、团队建设等各方面提供全方位的支持，而下属医院根据本地区的客户需求和消费能力等实际情况，在公司的指导下，系统设计本医院的各类服务内容、诊疗方式，有效地满足不同地区多层次、多元化的医疗服务需求。同时各家医院在实践中总结相关经验，经过公司的总结以及各医院各部门之间定期的例会交流，推广到其他医院，有利于医院资源的优化配置、成本控制和品牌提升，从而带动公司整体经营能力的提升。

通过连锁经营模式，公司可以实现内部的资源在各家医院信息共享，如专家智库资源、公司品牌资源等。考虑各地方医院的医师力量参差不齐，为保证各家医院的医疗质量，为各地患者提供更为优质的诊疗服务。公司成立了由全国知名皮肤病专家组成的医师专家团队，专家们可通过网络视频影像（视频、音频信息传输）等现代化互联网通讯工具对病例进行远程视频指导，和公司下属医院医师交流治疗方案、进行学术讨论，帮助下属医院医师分析病历。通过公司和下属各医院的资源信息共享，形成集团内的有效联动机制，从而达到“1+1>2”的连锁效应。

九、 销售模式

1.定价模式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医院均为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并与当地社保中心签署了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书。对于医保目录内的皮肤医疗服务项目，公司下属各医院严格执行当地医保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对于非医保项目目录内的药品和医疗服务，公司严格执行国家价格方针、政策，在满足当地物价收费标准的基础上，结合市场供求情况、不同消费群体的诉求、医疗成本、技术先进性，参考市场价格自主确定价格。 2.结算模式 公司诊疗服务、药物销售的主要结算方式包括患者自费结算、医保结算。 （1）医保结算 对于医保统筹范围内的药品或医疗服务，患者在支付费用时不需要支付该部分费用，医院医保办在医保中心规定时间内将上述诊疗信息上报至医保中心审核，审核通过后由当地医保基金管理中心结算，并将相应的款项支付给医院相应的下属医院。 （2）个人结算 对于医保统筹范围外的药品或医疗服务，患者在取药或诊疗前，先通过现金、刷卡或第三方支付平台（如微信、支付宝）等支付方式缴纳预付款。根据患者实际取药或接受诊疗服务时，扣除患者个人承担的部分，若付余款不足以抵扣再进行补缴。 3.获客渠道 公司的获客渠道、获客方式主要包括专家引流、网络营销、会员服务和品牌宣传，具体如下： （1）专家引流：在国家鼓励社会办医、医生走向市场的大背景下，优质的专家资源是行业发展的根本。公司利用民营医院灵活机制，吸引一部分公立医院皮肤科专家来院就诊，聚集了一定患者流量。 （2）网络营销：医院设有品牌部，负责公司竞价推广、第三方渠道推广、医美电商推广和医院网站排名优化。竞价推广主要指面向搜索公司的 CPC（CostPerClick）点击营销，即潜在客户每一次点击广告就会为公司带来真实的流量或是潜在的消费。第三方渠道推广是指公司通过向网络、报纸、电台等多平台投放广告，增强医院品牌宣传。医院网站排名优化，品牌部能够实现北京医院在四大搜索公司的排名优化，最大程度的提升品牌的曝光度。 （3）会员服务：公司凭借自身优质的诊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的精细化服务质量和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培育了一批忠实的客户群。公司制定了会员制度，通过对会员进行定制化服务等方式增强品牌粘性、回报客户。 （4）品牌宣传：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医院医疗质量与服务能力水平的提升，始终强调“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不断优化院内服务流程，提升精细化服务品质，并充分利用线上推广、户外广告、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进行品牌宣传。
--

十、 医疗纠纷解决机制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医疗废物处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医疗废物，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规定，各家医院均制定了《医疗废物处理制度》，并于当地有相关资质的废物处置机构签订了《医疗废物处理协议》，委托专业的医疗废物处置机构进行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废物处置不存在违规情形。

十二、 数据合规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设备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细分行业

(一) 综合医院

☐适用 ☒不适用

(二) 整形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三) 互联网医疗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互联网医疗平台依托线下实体医疗机构取得互联网医院牌照并持续稳定运营，专注于为皮肤科患者提供在线诊疗服务。平台整合优质医疗资源，除本院医生外已成功引入 6 位外院专家入驻，严格依据患者病情开展线上处方开具服务，药品均由院内药房规范化存储并通过顺丰快递安全配送。在信息安全方面，严格执行《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采用多重加密技术保护患者隐私，实时对接北京市卫健委监管平台传输诊疗数据，实现全流程可视化后台管理。平台深度整合线下医疗资源，全面打通 HIS 系统实现电子病历、处方、检查报告及财务数据的互联互通，支持电子发票开具、报告查询及移动支付功能，患者无需窗口排队即可完成全流程线上诊疗。作为独立运营的互联网医疗平台，我们始终坚守合规底线，构建线上线下无缝衔接的智慧医疗服务体系。

(四) 医学研究行业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美先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男	1973年3月	2023年7月6日	2026年7月5日	15,414,805	0	15,414,805	30.3828%
高巍	董事	男	1970年5月	2023年7月6日	2026年7月5日	1,346,417	0	1,346,417	2.6538%
吴洪豹	董事	男	1969年10月	2023年7月6日	2024年9月18日	397,345	0	397,345	0.7832%
杨程	董事	男	1995年5月	2024年1月1日	2026年7月5日	0	0	0	0%
杨远吉	董事会秘书	男	1989年6月	2023年7月6日	2026年7月5日	0	0	0	0%
白瑞	财务负责人	女	1987年1月	2024年4月1日	2026年7月5日	0	0	0	0%
杨剑清	监事	男	1991年4月	2023年7月6日	2026年7月5日	0	0	0	0%
张程程	监事	女	1991年9月	2023年7月6日	2026年7月5日	0	0	0	0%
豆京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2年8月	2023年7月6日	2026年7月5日	0	0	0	0%

注：董事吴洪豹辞职，导致董事会低于5人，但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公司尚未选出新任董事，因此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吴洪豹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杨美先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美先、杨文秀、杨文芳为一致行动人；杨剑清为公司

股东杨文秀之次子，杨程为公司控股股东杨美先之长子。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杨程	董事	新任	董事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潘国正先生因自身原因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导致公司董事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白瑞	财务核算经理	新任	财务负责人	潘国正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吴洪豹	董事	离任	无	吴洪豹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杨程，男，汉族，199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毕业于英国莱斯特大学管理系，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北京银行信贷管理部，人民网新媒体部门以及中信建投证券投行部实习工作。2021年1月至2021年11月，就职于北京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项目部；2021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京城皮肤医学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24年1月至今，任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京城皮肤医院副总经理。

白瑞，女，198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7月至2012年11月，任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成本会计；2012年12月至2017年09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20年11月至2021年09月，任中京睿信（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京城皮肤财务核算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80	53	60	173

医技人员	200	60	6	254
护理人员	156	47	54	149
运营人员	327	64	123	268
员工总计	863	224	243	84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9	5
硕士	19	14
本科	249	272
专科	411	380
专科以下	175	173
员工总计	863	84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

从经营战略和目标制订出发，“以岗定薪、以劳计酬”为付薪理念，不断改善和提高薪酬管理上的公正与公平，达到激发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再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现状、地区经济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公司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政策。目前，员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补贴、社保、住房公积金、人才补贴等。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岗位序列分类及价值评估，实现内部的公平性分配，制定人才补贴政策吸引高级技术人才；严格执行员工绩效考核，分层级的薪酬体系将奖金与经营指标、能力建设、人才培养、创新发展等核心经营 KPI 挂钩，有利于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2. 培训计划

公司各医院重视员工的医疗质量培训和继续教育，定期举行员工业务及医疗质量控制管理培训会议，提高员工业务素质及医疗质量控制意识，营造良好的质量文化氛围和建立具有特色的医院质量安全文化。

公司各医院从建院以来，严格执行员工培训制度，制定医疗质量培训计划，开展全方位、多途径、多层面的医疗质量培训。同时，为员工定期开展医疗法律法规、维权自律及医疗安全讲座，加强依法行医法制观念，增强防范医疗差错事故的能力。此外，严格执行员工岗前培训和在职教育培训及考核制度，所有员工必须持证上岗，严格执行医师授权制度，并定期更新或根据医师考评结果调整授权范围，确保每位医务人员依法依规执业，保证医疗安全。保证公司各医院的标准化服务。

3. 公司不存在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公司经营层规范运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职履行职责，切实保障公司与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完整，具有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独立：完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所拥有的全部资产均产权清晰，资产完全独立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和权益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2.公司的人员独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聘用和工资管理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等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公司的财务独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会计人员，根据相关规定制定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并制定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已开立银行基本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已在税务主管部门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4.公司的业务独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业务经营管理独立，独立承担经营责任与风险。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依赖。

5.公司的机构独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在股份公司设立后均独立规范运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设立独立完整的业务职能部门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管理制度是一项长期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定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完善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5023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权计伟 2 年	赵婷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30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50239 号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城皮肤）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城皮肤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京城皮肤，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关于营业收入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十九）”。 京城皮肤 2024 年度收入金额 51,387.78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长 11.36%，其中医疗服务收入金额 48,663.71 万元，药品销售收入金额 2,373.33 万元。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94.70%。由于医疗服务收入是京城皮肤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京城皮肤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医疗服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并测试京城皮肤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2、对京城皮肤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3、结合京城皮肤业务模式，核对账面医疗服务收入与医院 HIS 系统的收费记录，并随机抽取样本检查相应的挂号单、检查单据、处方单、门诊病历、住院病历、缴费凭据等支持性证据，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了解京城皮肤与医保机构的结算规则，检查相关医保协议、与医保机构的结算记录及银行回单等，以核实医疗服务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向各子公司所在地的医保中心函证医疗服务医保报销相关的申报金额和截止期末的未结算余额，对未回函的应收账款执行替代测试程序，检查应收账款期后明细账和期后回款情况；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检查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事项的判断和估计是合理的。
（二）商誉减值	
关于商誉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二）”。 京城皮肤分别于 2011 年、2012 年、2015 年收购河南医院、北京医院和祥云堂，初始确认商誉的账面金额合计约 684.13 万元。京城皮肤每年按照相关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对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测试，并于 2024 年对收购河南医院形成的商誉确认减值损失 14.41 万元、对收购祥云堂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损失 35.28 万元。京城皮肤对商誉账面价值的评估涉及大量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是对预计未来现金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2、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解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3、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4、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 5、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

流量和使用的各项参数的判断和估计。	性和历史准确性； 6、对涉及商誉确认的被收购子公司执行财务报表审计； 7、了解涉及商誉确认的被收购子公司未来经营环境、经营策略和市场空间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相关事项的判断及估计是合理且充分的。
-------------------	---

四、 其他信息

京城皮肤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京城皮肤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预期将在审计报告日后提供给我们。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在能够获取上述其他信息时阅读这些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当我们阅读京城皮肤 2024 年年度报告后，如果确定其中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准则要求我们与治理层沟通该事项，并考虑我们的法律权利和义务后采取恰当的措施。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京城皮肤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京城皮肤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京城皮肤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

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京城皮肤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京城皮肤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权计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婷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7,507,302.53	49,023,464.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12,072,980.31	30,265,371.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12,433,479.27	9,143,895.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2,135,845.23	1,308,052.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23,942,470.81	22,714,602.9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3,296,934.22	856,861.50
流动资产合计		91,389,012.37	113,312,248.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七)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24,233,206.26	23,788,536.18
在建工程	五、(九)	13,482,034.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	41,567,808.90	42,833,153.04
无形资产	五、(十一)	3,058,766.20	2,326,752.2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十二)	5,816,298.12	6,313,283.85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12,443,607.29	13,524,17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2,964,294.41	2,252,18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五)	776,000.00	10,286,72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342,015.44	101,324,801.94
资产总计		215,731,027.81	214,637,050.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六)	30,842,205.94	35,117,270.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七)	28,482,811.98	14,230,832.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八)	15,117,820.63	13,701,287.5
应交税费	五、(十九)	1,379,423.17	260,551.91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1,608,932.29	1,225,907.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11,273,497.59	9,771,086.16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36,880.42	94,923.85
流动负债合计		88,741,572.02	74,401,859.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三)	5,808,800.00	6,535,2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四)	33,664,554.80	36,171,202.7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四)		3,256.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473,354.80	42,709,659.16
负债合计		128,214,926.82	117,111,518.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五)	50,735,295.00	50,735,2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六)	9,112,831.52	9,112,831.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七）	10,536,910.71	8,024,605.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八）	12,756,731.95	23,409,80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141,769.18	91,282,539.41
少数股东权益		4,374,331.81	6,242,992.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516,100.99	97,525,53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5,731,027.81	214,637,050.23

法定代表人：杨美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瑞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02,661.71	30,716.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一）	19,067,145.18	14,040,161.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000.00	219,927.06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8,115,469.09	39,734,581.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5,882.00	29,705,88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4,994.60	538,331.16
流动资产合计		34,411,270.58	54,563,717.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156,411,000.00	151,41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132.13	100,946.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8,019.53	46,764.23
无形资产		6,956.56	11,007.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6,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348,108.22	151,569,718.19
资产总计		211,759,378.80	206,133,435.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6,869.66	408,818.98
应交税费		82,075.65	887.64
其他应付款		11,968,218.47	11,326,726.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79.78	33,738.56
其他流动负债		36,844.34	94,923.85
流动负债合计		12,490,187.90	11,865,095.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4,002.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5.53	3,256.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178.43	3,256.42
负债合计		12,665,366.33	11,868,352.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735,295.00	50,735,2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660,958.14	100,660,958.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16,443.69	9,004,138.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181,315.64	33,864,691.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9,094,012.47	194,265,083.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1,759,378.80	206,133,435.32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13,877,805.25	461,462,414.32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九）	513,877,805.25	461,462,414.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5,942,240.76	432,341,877.3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九）	301,098,846.54	270,129,675.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	337,907.10	326,882.19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一)	143,993,595.67	114,437,707.18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二)	46,785,641.20	44,252,265.41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三)	814,970.33	382,730.61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2,911,279.92	2,812,616.48
其中：利息费用		2,268,028.70	2,361,249.96
利息收入		298,249.58	363,159.79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258,751.98	450,49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152,475.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1,498,133.14	85,037.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730,133.43	-260,601.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14,792.10	29,395,465.9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九)	592,638.61	201,175.54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	5,903,013.61	681,384.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04,417.10	28,915,256.8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一)	3,318,730.18	4,751,732.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5,686.92	24,163,524.1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5,686.92	24,163,524.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7,660.85	493,159.1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53,347.77	23,670,365.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85,686.92	24,163,524.1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53,347.77	23,670,365.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7,660.85	493,159.1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4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47

法定代表人：杨美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瑞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14,534,890.38	18,363,650.32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05,154.15	109,473.63
销售费用		600.00	1,200.00
管理费用		3,405,515.98	6,095,046.13
研发费用		984,781.61	1,011,698.13
财务费用		10,216.86	6,536.53
其中：利息费用		7,471.23	4,891.95
利息收入		882.27	2,018.46
加：其他收益			3,217.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15,092,475.92	9,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21,097.70	20,142,913.13
加：营业外收入		6.72	120.02
减：营业外支出		138.00	1,503.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120,966.42	20,141,529.44
减：所得税费用		-2,080.89	3,256.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23,047.31	20,138,273.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23,047.31	20,138,273.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123,047.31	20,138,273.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1,918,474.46	455,102,595.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69.57	3,40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1,943,570.44	1,742,97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865,914.47	456,848,97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008,958.63	195,723,808.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336,641.90	112,988,902.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05,834.73	10,104,238.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136,381,067.65	99,410,35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532,502.91	418,227,30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33,411.56	38,621,67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533.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619.40	9,5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15,152.98	9,5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44,332.23	15,191,538.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44,332.23	15,191,53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9,179.25	-15,181,94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9,000.00	2,1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9,000.00	2,1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9,000.00	9,2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4,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126,232.05	24,496,74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00,000.00	4,202,62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12,986,639.86	10,405,085.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57,671.91	34,901,82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98,671.91	-25,681,828.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94,439.60	-2,242,105.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01,742.13	51,243,84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07,302.53	49,001,742.13

法定代表人：杨美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瑞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	12,100,04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39.57	3,217.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59,134.18	263,91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2,973.75	12,367,173.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5,828.39	4,081,381.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4,034.63	1,148,240.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43,760.14	3,031,64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33,623.16	8,261,26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9,350.59	4,105,90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152,533.58	20,294,11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00	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52,712.58	20,294,19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6,000.00	24,7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16,000.00	37,7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36,712.58	20,256,42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94,118.00	20,294,11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3,02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94,118.00	24,797,147.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94,118.00	-24,797,147.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71,945.17	-434,80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16.54	465,526.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02,661.71	30,716.5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735,295.00				9,112,831.52				8,024,605.98		23,409,806.91	6,242,992.66	97,525,532.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35,295.00				9,112,831.52				8,024,605.98		23,409,806.91	6,242,992.66	97,525,532.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2,304.73		-	-	-
											10,653,074.96	1,868,660.85	10,009,431.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53,347.77	-	10,485,686.92
												1,667,66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59,000.00	1,859,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59,000.00	1,859,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 512, 304. 73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512, 304. 73		22, 806, 422. 73	2, 060, 000. 00	22, 354, 118. 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20, 294, 118. 00	2, 060, 000. 00	22, 354, 118. 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735,295.00				9,112,831.52				10,536,910.71		12,756,731.95	4,374,331.81	87,516,100.99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735,295.00				9,112,831.52				5,755,677.45		29,776,913.93	5,745,886.89	101,126,60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55,101.23		-7,729,526.72	-1,136,053.34	-8,610,478.8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35,295.00				9,112,831.52				6,010,778.68		22,047,387.21	4,609,833.55	92,516,125.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3,827.30		1,362,419.70	1,633,159.11	5,009,40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670,365.00	493,159.11	24,163,524.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0,000.00	2,14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40,000.00	2,1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13,827.30		-22,307,945.30	-1,000,000.00	-21,294,11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3,827.30		-2,013,827.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94,118.00	-1,000,000.00	-21,294,118.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735,295.00				9,112,831.52				8,024,605.98		23,409,806.91	6,242,992.66	97,525,532.07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杨美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瑞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735,295.00				100,660,958.14				9,004,138.96		33,864,691.06	194,265,083.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35,295.00				100,660,958.14				9,004,138.96		33,864,691.06	194,265,083.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12,304.73		2,316,624.58	4,828,929.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123,047.31	25,123,047.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12,304.73		- 22,806,422.73	-20,294,11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2,304.73		-2,512,304.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 20,294,118.00	-20,294,118.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735,295.00				100,660,958.14				11,516,443.69		36,181,315.64	199,094,012.47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735,295.00				100,660,958.14				6,990,311.66		36,580,508.57	194,967,073.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546,145.23	-546,145.2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735,295.00				100,660,958.14				6,990,311.66		36,034,363.34	194,420,92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13,827.30		-2,169,672.28	-155,844.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138,273.02	20,138,273.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13,827.30		-22,307,945.30	-20,294,11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3,827.30		-2,013,827.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94,118.00	-20,294,118.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735,295.00				100,660,958.14				9,004,138.96		33,864,691.06	194,265,083.16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成立，并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73.53 万元。201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所属行业为卫生和社会工作类。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67171379XY，法定代表人为杨美先。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西里 26 号楼二层 17 号，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西里 26 号楼二层 17 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通过下属各皮肤专科医院，向患者提供各自常见、疑难、危重皮肤病、性传播疾病等皮肤类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服务。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三）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

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按照合同约定超过信用期之后开始计算账龄，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关联方组合	满足关联方定义的组合，以客户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燃料及修理用备件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

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药品效期	药品出厂规定	以期末结余药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卫生材料效期	卫材使用说明书	以期末结余卫材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

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医疗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设备及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	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使用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预计使用年限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年限平均法	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一)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

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将购买方签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劳务收入主要为门诊和住院医疗服务收入等，本集团在门诊和住院医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医疗服务收入。医疗服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提供医疗服务，已经收回诊疗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服务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i）门诊检查及治疗收入：公司在收到患者挂号费、检查治疗费用或药品费

用，并在相关检查及治疗服务或药品提供完毕后，确认门诊检查及治疗收入。

（ii）住院治疗收入：公司为患者提供相关医疗服务、药品已经发出，并在办理出院手续的时候，结清与患者的所有款项并生成住院费用结算清单，同时确认住院治疗收入。

（二十四）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其他

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

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

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

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八)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营业收入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教育税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25%
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有限公司	25%
徐州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20%
唐山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20%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20%
京城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
北京好皮肤互联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
河南中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京城美容科技有限公司	20%
莆田市京城美妍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宝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京城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
莆田市美妍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本公司下属各医院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纳入营改增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并且免征增值税。

根据 2022 年 3 月 14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 2023 年 3 月 26 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批准编号：GR202311010409，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有关“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经税务机关批准，本公司于 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247,076.39	300,553.67
银行存款	31,261,364.80	45,190,143.22
其中：定期存款利息		21,722.22
其他货币资金	5,998,861.34	3,532,767.46
合计	37,507,302.53	49,023,464.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532, 722. 85	31, 539, 027. 78
1 至 2 年	89, 741. 65	708, 465. 13
2 至 3 年	31, 740. 00	39, 853. 14
3 年以上	1, 475, 787. 03	1, 451, 678. 46
小计	14, 129, 991. 53	33, 739, 024. 51
减：坏账准备	2, 057, 011. 22	3, 473, 653. 15
合计	12, 072, 980. 31	30, 265, 371. 3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29,991.53	100.00	2,057,011.22	14.56	12,072,980.31	33,739,024.51	100.00	3,473,653.15	10.30	30,265,371.36
其中：										
账龄组合	14,129,991.53	100.00	2,057,011.22	14.56	12,072,980.31	33,739,024.51	100.00	3,473,653.15	10.30	30,265,371.36
合计	14,129,991.53	100.00	2,057,011.22		12,072,980.31	33,739,024.51	100.00	3,473,653.15		30,265,371.3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532,722.85	545,439.80	4.35
1 至 2 年	89,741.65	11,528.69	12.85
2 至 3 年	31,740.00	24,255.70	76.42
3 年以上	1,475,787.03	1,475,787.03	100.00
合计	14,129,991.53	2,057,011.22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账龄组合	3,473,653.15	62,716.87		1,479,358.80		2,057,011.22
合计	3,473,653.15	62,716.87		1,479,358.80		2,057,011.2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590.0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 账款和 合同资 产期末 余额合 计数的 比例 (%)	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和合 同资产减值 准备期末余 额
郑州市社会医疗保险中心	3,636,343.17	3,636,343.17	25.73	183,091.89
徐州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851,549.12	1,851,549.12	13.10	92,577.46
民生药业集团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1,457,287.10	1,457,287.10	10.31	45,467.36
河南省迪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673,079.00	673,079.00	4.76	21,000.06
昆明皮肤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397,030.70	397,030.70	2.81	12,387.36
合计	8,015,289.09	8,015,289.09	56.71	354,524.13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295,367.98	98.89	9,097,595.16	99.49
1至2年	124,811.29	1.00	46,300.00	0.51
2至3年	13,300.00	0.11		
合计	12,433,479.27	100.00	9,143,895.16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16,900.00	6.57
汉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82,405.55	5.49
北京新氧科技有限公司	664,566.09	5.34
北京采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4.83
阿尔玛飞顿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20,000.00	4.18
合计	3,283,871.64	26.41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135,845.23	1,308,052.97
合计	2,135,845.23	1,308,052.97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776,320.45	1,168,889.35
1 至 2 年	570,445.90	101,320.00
2 至 3 年	35,320.00	91,900.00
3 年以上	1,704,180.00	1,982,446.00
小计	4,086,266.35	3,344,555.35
减：坏账准备	1,950,421.12	2,036,502.38
合计	2,135,845.23	1,308,052.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信用风 险特征组 合计提坏 账准备	4,086,266.35	100.00	1,950,421.12	47.73	2,135,845.23	3,344,555.35	100.00	2,036,502.38	60.89	1,308,052.97
其中：										
其他应收 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4,086,266.35	100.00	1,950,421.12	47.73	2,135,845.23	3,344,555.35	100.00	2,036,502.38	60.89	1,308,052.97
合计	4,086,266.35	100.00	1,950,421.12		2,135,845.23	3,344,555.35	100.00	2,036,502.38		1,308,052.9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776, 320. 45	136, 169. 64	7. 67
1 至 2 年	570, 445. 90	100, 180. 18	17. 56
2 至 3 年	35, 320. 00	9, 891. 30	28. 00
3 年以上	1, 704, 180. 00	1, 704, 180. 00	100. 00
合计	4, 086, 266. 35	1, 950, 421. 12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 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 036, 502. 38			2, 036, 502. 3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2, 036, 502. 38			2, 036, 502. 38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4, 177. 02			274, 177. 0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360, 258. 28			360, 258. 28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 950, 421. 12			1, 950, 421. 12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 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344,555.35			3,344,555.3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3,344,555.35			3,344,555.3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195,791.89			3,195,791.89
本期终止确认	2,454,080.89			2,454,080.89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086,266.35			4,086,266.35

（4）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 回 或 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 他 变 动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2,036,502.38	274,177.02		360,258.28		1,950,421.12
合计	2,036,502.38	274,177.02		360,258.28		1,950,421.12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762,276.65	3,215,978.88
备用金	76,345.57	95,476.00
其他	247,644.13	33,100.47
合计	4,086,266.35	3,344,555.35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项期末 余额合 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李建新	押金	800,000.00	3年以上	19.58	800,000.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押金	450,000.00	3年以上	11.01	450,000.00
北京鹏福昌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350,400.00	1年以内	8.58	17,520.00
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000.00	1年以内	5.87	12,000.00
北京明德汇骏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32,703.75	1至2年	5.69	23,270.38
合计		2,073,103.75		50.73	1,302,790.38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药品	16,640,019.12	227,606.93	16,412,412.19	16,921,585.61	125,661.59	16,795,924.02
卫生材料	7,093,317.82	273,815.55	6,819,502.27	5,862,925.41	142,613.18	5,720,312.23
委托加工物资	427,789.98		427,789.98	188,510.06		188,510.06
发出商品	282,766.37		282,766.37	9,856.64		9,856.64
合计	24,443,893.29	501,422.48	23,942,470.81	22,982,877.72	268,274.77	22,714,602.9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卫生材料	142,613.18	139,438.57		8,236.20		273,815.55
药品	125,661.59	175,954.29		74,008.95		227,606.93
合计	268,274.77	315,392.86		82,245.15		501,422.48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91,939.62	318,530.34
预付审计服务费	490,566.04	490,566.04
待抵扣进项税	14,428.56	47,765.12
合计	3,296,934.22	856,861.5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4,233,206.26	23,788,536.1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233,206.26	23,788,536.18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医疗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4,747,747.81	2,595,511.72	48,804,738.89	66,147,998.42
（2）本期增加金额	985,582.52	175,700.00	5,438,326.70	6,599,609.22
—购置	985,582.52	175,700.00	5,178,759.00	6,340,041.52
—其他			259,567.70	259,567.70
（3）本期减少金额	470,715.54	380,711.38	4,154,040.50	5,005,467.42
—处置或报废	211,147.84	380,711.38	4,154,040.50	4,745,899.72
—其他	259,567.70			259,567.70
（4）期末余额	15,262,614.79	2,390,500.34	50,089,025.09	67,742,140.22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0,239,061.42	1,861,417.69	30,258,983.13	42,359,462.24
（2）本期增加金额	1,278,883.02	200,757.47	4,073,686.52	5,553,327.01
—计提	1,278,883.02	200,757.47	3,839,729.81	5,319,370.30
—其他			233,956.71	233,956.71
（3）本期减少金额	427,178.15	361,675.81	3,615,001.33	4,403,855.29
—处置或报废	193,221.44	361,675.81	3,615,001.33	4,169,898.58
—其他	233,956.71			233,956.71
（4）期末余额	11,090,766.29	1,700,499.35	30,717,668.32	43,508,933.96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71,848.50	690,000.99	19,371,356.77	24,233,206.2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508,686.39	734,094.03	18,545,755.76	23,788,536.18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3,482,034.26		13,482,034.26			
合计	13,482,034.26		13,482,034.26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	13,482,034.26		13,482,034.26			
合计	13,482,034.26		13,482,034.26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厂房	16,000,000.00		13,482,034.26			13,482,034.26	0.84	0.70	279,186.39	279,186.39	2.07	对外筹资
合计	16,000,000.00		13,482,034.26			13,482,034.26			279,186.39	279,186.39		

(十)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70,945,368.04	70,945,368.04
（2）本期增加金额	9,765,862.34	9,765,862.34
—新增租赁	9,765,862.34	9,765,862.34
（3）本期减少金额	5,317,270.15	5,317,270.15
—处置	5,317,270.15	5,317,270.15
（4）期末余额	75,393,960.23	75,393,960.23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8,112,215.00	28,112,215.00
（2）本期增加金额	11,031,206.48	11,031,206.48
—计提	11,031,206.48	11,031,206.48
（3）本期减少金额	5,317,270.15	5,317,270.15
—处置	5,317,270.15	5,317,270.15
（4）期末余额	33,826,151.33	33,826,151.33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567,808.90	41,567,808.9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2,833,153.04	42,833,153.04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4,856,167.38	30,000.00	4,886,167.38
（2）本期增加金额	1,161,570.00		1,161,570.00
—购置	1,161,570.00		1,161,570.00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6,017,737.38	30,000.00	6,047,737.38
2. 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2,539,665.14	19,750.00	2,559,415.14
（2）本期增加金额	426,556.04	3,000.00	429,556.04
—计提	426,556.04	3,000.00	429,556.04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966,221.18	22,750.00	2,988,971.18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51,516.20	7,250.00	3,058,766.2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316,502.24	10,250.00	2,326,752.24

(十二)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4,514,166.07			4,514,166.07
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有限公司	1,974,301.20			1,974,301.20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352,841.75			352,841.75
小计	6,841,309.02			6,841,309.02
减值准备				
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有限公司	528,025.17	144,143.98		672,169.15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352,841.75		352,841.75
小计	528,025.17	496,985.73		1,025,010.90
账面价值	6,313,283.85	— 496,985.73		5,816,298.12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内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45,891,910.12	161,967,402.32		5 年	增长率：0%-7.41% 利润率：2.35%-3.00% 折现率：10.09%	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和行业发展趋势确定	利润率：2.35% 折现率：10.09%	根据相关资产组当期所处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确定预测现金流量的折现率
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有限公司	23,435,775.00	23,291,631.02	144,143.98	5 年	增长率：0%-4.19% 利润率：1.04%-3.90% 折现率：10.16%	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和行业发展趋势确定	利润率：1.04% 折现率：10.16%	根据相关资产组当期所处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确定预测现金流量的折现率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14,081,841.75	5,095,382.10	352,841.75	5 年	增长率：-17.02%-0% 利润率：2.21%-2.28% 折现率：7.36%	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和行业发展趋势确定	利润率：2.28% 折现率：7.36%	根据相关资产组当期所处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确定预测现金流量的折现率
合计	83,409,526.87	247,998,525.41	496,985.73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524,170.30	2,082,452.42	3,163,015.43		12,443,607.29
合计	13,524,170.30	2,082,452.42	3,163,015.43		12,443,607.29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44,205,654.33	8,219,117.58	45,382,165.06	9,812,237.09
超支广告费	11,772,666.35	1,999,354.33	2,828,265.10	553,715.20
信用减值损失	3,888,916.68	328,391.36	5,510,155.53	1,174,522.09
可弥补亏损	1,870,790.65	93,539.53	12,156.73	2,431.35
公益性捐赠	799,322.62	199,830.66		
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	724,372.32	181,093.08	1,599,271.44	399,817.86
资产减值损失	501,422.48	100,352.13	268,274.77	61,232.05
合计	63,763,145.43	11,121,678.67	55,600,288.63	12,003,955.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负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负
	差异	债	差异	债
使用权资产	41,567,808.90	7,833,978.32	42,833,153.04	9,283,696.33
固定资产一次 性税前扣除	1,611,857.06	323,405.94	2,262,623.53	471,334.40
合计	43,179,665.96	8,157,384.26	45,095,776.57	9,755,030.73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金额	债余额	金额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57,384.26	2,964,294.41	9,751,774.31	2,252,181.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57,384.26		9,751,774.31	3,256.42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9,010.37	68,556.65
可抵扣亏损	6,622,312.17	27,399,020.86
合计	6,761,322.54	27,467,577.51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9 年	2,928,769.48		
2028 年	2,571,507.40	4,530,029.94	
2027 年	537,627.49	3,293,484.51	
2026 年	549,718.91	549,718.91	
2025 年	34,688.89	34,688.89	
2024 年		18,991,098.61	
合计	6,622,312.17	27,399,020.86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软件款	776,000.00		776,000.00	160,000.00		160,000.00
预付房屋购置款				10,126,725.00		10,126,725.00
合计	776,000.00		776,000.00	10,286,725.00		10,286,725.00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药品款	23,279,606.95	27,544,284.66
应付耗材款	3,790,161.05	3,052,267.07
应付装修款	1,602,184.42	19,634.50
应付宣传费	1,511,774.10	3,645,231.76
其他	658,479.42	855,852.23
合计	30,842,205.94	35,117,270.22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正德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945,763.90	供应商同意协商付款进度
北京海德康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71,040.00	对方未开票也未催款
合计	1,716,803.90	

(十七)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医药款	28,445,184.81	14,052,685.44
预收货款	37,627.17	178,146.59
合计	28,482,811.98	14,230,832.03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667,308.71	120,538,795.68	119,126,121.85	15,079,982.54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33,978.79	8,120,143.53	8,116,284.23	37,838.09
辞退福利		62,894.00	62,894.00	
合计	13,701,287.50	128,721,833.21	127,305,300.08	15,117,820.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97,005.50	107,313,262.17	107,541,834.37	8,468,433.30
(2) 职工福利费	2,480.00	2,836,105.79	2,838,585.79	
(3) 社会保险费	20,878.52	4,371,066.36	4,369,072.26	22,872.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181.38	4,051,309.38	4,048,640.34	22,850.42
工伤保险费	697.14	164,434.76	165,109.70	22.20
生育保险费		155,322.22	155,322.22	
(4) 住房公积金	84,848.00	2,134,106.00	2,218,95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62,096.69	3,884,255.36	2,157,675.43	6,588,676.62
合计	13,667,308.71	120,538,795.68	119,126,121.85	15,079,982.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2,949.12	7,853,999.49	7,850,249.89	36,698.72
失业保险费	1,029.67	266,144.04	266,034.34	1,139.37
合计	33,978.79	8,120,143.53	8,116,284.23	37,838.09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54,312.92	121,913.54
企业所得税	1,180,889.02	44,935.34
个人所得税	55,579.18	26,008.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71.69	3,606.34
教育费附加	4,285.82	1,922.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57.21	1,281.79
印花税	20,386.03	19,178.9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51,157.53	40,382.32
环保税	483.77	1,322.28
合计	1,379,423.17	260,551.91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1,108,932.29	1,225,907.33
合计	1,608,932.29	1,225,907.33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2、 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技术服务费	605,702.00	540,020.00
报销应付款	85,658.23	37,129.60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	47,507.31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	4,133.93	9,633.93
其他	403,438.13	591,616.49
合计	1,108,932.29	1,225,907.33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541,099.53	9,210,962.3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2,398.06	560,123.84
合计	11,273,497.59	9,771,086.16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6,880.42	94,923.85
合计	36,880.42	94,923.85

(二十三)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5,808,800.00	6,535,200.00
合计	5,808,800.00	6,535,200.00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49,395,746.73	51,725,544.67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5,190,092.40	-6,343,379.6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541,099.53	9,210,962.32
合计	33,664,554.80	36,171,202.74

(二十五)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0,735,295.00						50,735,295.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112,831.52			9,112,831.52
合计	9,112,831.52			9,112,831.52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24,605.98	2,512,304.73		10,536,910.71
合计	8,024,605.98	2,512,304.73		10,536,910.71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3,409,806.91	29,776,913.9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729,526.7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3,409,806.91	22,047,387.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53,347.77	23,670,365.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12,304.73	2,013,827.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294,118.00	20,294,118.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56,731.95	23,409,806.91

(二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0,370,394.09	300,544,763.71	459,032,976.88	268,745,949.01
其他业务	3,507,411.16	554,082.83	2,429,437.44	1,383,726.49
合计	513,877,805.25	301,098,846.54	461,462,414.32	270,129,675.50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医疗服务	486,637,078.93	283,873,554.18	441,471,090.40	255,355,004.28
药品销售	23,733,315.16	16,671,209.53	17,561,886.48	13,390,944.73
其他	3,507,411.16	554,082.83	2,429,437.44	1,383,726.49
合计	513,877,805.25	301,098,846.54	461,462,414.32	270,129,675.5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本期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如下：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				
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13,877,805.25	301,098,846.54	461,462,414.32	270,129,675.5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513,877,805.25	301,098,846.54	461,462,414.32	270,129,675.50

(三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524.65	103,234.95
印花税	87,869.39	91,084.63
水利建设基金	52,293.13	40,382.32
教育费附加	47,407.88	48,969.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605.22	32,646.61
环保税	17,190.55	5,654.12
车船税	2,016.28	4,909.61
合计	337,907.10	326,882.19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宣传费	104,101,522.29	76,560,131.02
职工薪酬	36,111,987.99	34,845,745.46
折旧及摊销费	1,586,811.37	1,316,273.11
水电费	581,327.59	423,702.79
业务招待费	411,515.38	112,196.11
差旅费	369,938.45	283,958.94
通讯费	188,847.44	119,092.15
房租	182,447.69	156,353.84
印刷费	144,089.60	23,820.00
低值易耗品	134,908.37	213,357.12
制作费	69,188.00	38,050.00
汽车费用	42,037.33	61,843.15
办公费	34,068.86	200,446.00
维修费	1,620.00	38,879.40
会议费		5,610.00
其他	33,285.31	38,248.09
合计	143,993,595.67	114,437,707.18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9,359,906.68	27,704,927.98
维修费	2,306,464.71	835,187.41
业务招待费	2,158,100.24	1,527,242.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16,547.97	4,021,144.69
办公费	1,684,757.87	1,602,537.89
折旧费及摊销	1,622,804.69	1,354,583.4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54,556.19	857,617.35
技术服务费	1,198,397.36	931,561.22
咨询服务费	649,232.31	608,117.14
审计费	553,018.86	775,453.55
汽车费用	531,181.91	442,812.84
物业及取暖费	520,276.05	560,935.41
差旅费	492,928.07	586,367.40
通讯费	460,578.38	439,749.64
房租	443,353.52	237,565.80
印刷费	192,102.17	453,876.17
其他	1,441,434.22	1,312,585.27
合计	46,785,641.20	44,252,265.41

(三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22,000.00	
委外研发	264,150.94	382,730.61
编审费	12,000.00	
其他	16,819.39	
合计	814,970.33	382,730.61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2,268,028.70	2,361,249.9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283,352.54	2,345,926.12
减：利息收入	298,249.58	363,159.79
手续费	868,238.00	772,703.23
其他	73,262.80	41,823.08
合计	2,911,279.92	2,812,616.48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89,586.65	386,188.14
个税手续费返还	67,842.41	31.68
增值税减免	1,322.92	3,883.87
其他		60,388.81
合计	258,751.98	450,492.50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475.92	
合计	152,475.92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12,051.88	-186,537.9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6,081.26	101,500.00
合计	-1,498,133.14	-85,037.98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商誉减值损失	496,985.73	239,425.17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3,147.70	21,176.30
合计	730,133.43	260,601.47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应付账款核销	569,463.48	193,739.83	569,463.48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783.99		22,783.99
其他	391.14	7,435.71	391.14
合计	592,638.61	201,175.54	592,638.61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支付抚慰问金	2,443,809.44		2,443,809.44
对外捐赠	2,300,000.00	25,245.20	2,30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534,762.51	311,733.20	534,762.51
滞纳金及罚款	158,124.85	256,365.54	158,124.85
盘亏损失	132,850.69		132,850.69
其他	333,466.12	88,040.69	333,466.12
合计	5,903,013.61	681,384.63	5,903,013.61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34,099.69	5,372,936.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5,369.51	-621,203.72
合计	3,318,730.18	4,751,732.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3,804,417.1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70,662.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03,465.3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53,055.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38,514.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49,017.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9,077.94
所得税费用	3,318,730.18

(四十二)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2,153,347.77	23,670,365.0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735,295.00	50,735,295.00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4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24	0.4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12,153,347.77	23,670,365.0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50,735,295.00	50,735,295.00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4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24	0.47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1,357,554.10	524,207.09
利息收入	313,723.92	337,815.18
政府补助	211,337.39	300,433.73
其他	60,955.03	580,514.20
合计	1,943,570.44	1,742,970.2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销售费用	107,587,751.18	68,416,382.94
付现管理费用	18,470,462.83	26,019,671.71
抚慰金及罚款滞纳金支出	2,601,434.29	
银行手续费	759,445.77	430,937.17
付现研发费用	445,469.63	
其他	6,516,503.95	4,543,362.74
合计	136,381,067.65	99,410,354.56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支付的现金	12,986,639.86	10,405,085.74
合计	12,986,639.86	10,405,085.74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85,686.92	24,163,524.11
加：信用减值损失	-1,498,133.14	-85,037.98
资产减值准备	730,133.43	260,601.47
固定资产折旧	5,319,370.30	5,187,903.0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031,206.48	11,505,796.31
无形资产摊销	429,556.04	355,916.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63,015.43	3,486,880.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1,978.52	311,733.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68,028.70	2,345,926.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47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620,138.34	-530,38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 列）	-3,256.42	-90,821.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7,867.86	-4,487,13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14,932,726.77	-19,421,236.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 列）	36,829,034.19	15,617,99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33,411.56	38,621,671.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507,302.53	49,001,742.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001,742.13	51,243,847.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94,439.60	-2,242,105.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7,507,302.53	49,001,742.13
其中：库存现金	247,076.39	300,553.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261,364.80	45,168,421.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998,861.34	3,532,767.4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07,302.53	49,001,742.13

(四十五)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283,352.54	2,345,926.1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6,222.0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2,699,974.63	1,056,277.0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5,730,962.21	15,524,396.90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22,000.00	
委外研发	264,150.94	382,730.61
编审费	12,000.00	
其他	16,819.39	
合计	814,970.33	382,730.6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14,970.33	382,730.61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的子公司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本期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莆田市美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本年纳入合并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 经营 地	注册 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京城皮肤 医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 服务	90.00		非同 一控 制下 合并 取得
徐州京城皮肤 医院有限公司	8,640,000.00	徐州	徐州	医疗 服务	72.00		设立
河南京城皮肤 中医院有限公 司	10,010,000.00	郑州	郑州	医疗 服务	100.00		非同 一控 制下 合并 取得
唐山京城皮肤 医院有限公司	2,700,000.00	唐山	唐山	医疗 服务	90.00		设立
北京好皮肤互 联网医院管理 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网络 服务	100.00		设立
祥云堂（福 建）药业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莆田	莆田	药品 销售	100.00		非同 一控 制下 合并 取得
北京京城口腔 医院管理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健康 咨询 服务	100.00		非同 一控 制下 合并 取得
京城生物科技 （北京）有限 公司	8,000,000.00	北京	北京	货物 销售	60.00		设立

莆田市京城美妍医疗科技有 限公司	500,000.00	莆田	莆田	技术 推广 服务	100.00		设立
---------------------	------------	----	----	----------------	--------	--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 东持股 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 东宣告分派的 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 限公司	10.00	306,564.57	1,500,000.00	76,087.93
徐州京城皮肤医院有 限公司	28.00	-554,450.97	560,000.00	3,666,633.10
唐山京城皮肤医院有 限公司	10.00	-239,711.16		-50,923.18
京城生物科技（北 京）有限公司	40.00	- 1,180,063.29		682,533.96
合计		- 1,667,660.85	2,060,000.00	4,374,331.81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49,954,339.53	38,717,705.60	88,672,045.13	76,492,479.86	11,418,685.99	87,911,165.85
徐州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22,441,891.99	12,051,188.52	34,493,080.51	15,036,006.02	6,361,956.26	21,397,962.28
唐山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2,947,062.23	9,906,347.94	12,853,410.17	7,280,276.88	6,082,365.15	13,362,642.03
京城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949,994.90	582,815.17	5,532,810.07	6,060,931.24	66,350.47	6,127,281.71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81,682,069.18	34,634,820.19	116,316,889.37	94,161,333.32	9,460,322.45	103,621,655.77
徐州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25,594,269.07	13,322,734.76	38,917,003.83	14,148,586.15	7,693,117.40	21,841,703.55
唐山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3,259,681.93	11,780,653.17	15,040,335.10	6,378,442.95	6,774,012.41	13,152,455.36
京城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869,107.75	355,818.84	3,224,926.59	3,728,240.00		3,728,240.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350,720,762.97	3,065,645.68	3,065,645.68	35,489,251.12	325,530,271.78	12,976,330.40	12,976,330.40	24,020,297.23
徐州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38,542,956.56	- 1,980,182.05	- 1,980,182.05	1,883,960.36	38,674,751.43	1,019,082.14	1,019,082.14	1,989,809.67
唐山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20,937,468.18	- 2,397,111.60	- 2,397,111.60	140,971.01	19,469,270.47	-1,821,554.81	-1,821,554.81	788,740.54
京城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080,818.66	- 2,950,158.23	- 2,950,158.23	-2,057,766.81	888,177.94	-2,269,153.61	-2,269,153.61	-3,983,990.05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189,586.65	189,586.65	386,188.14
合计	189,586.65	189,586.65	386,188.14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目标进行更新。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

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有资金较为充足，流动性风险较小。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账款	30,842,205.94				30,842,205.94	30,842,205.94
其他应付款	1,608,932.29				1,608,932.29	1,608,932.29
租赁负债		11,639,292.64	22,146,798.56	3,166,666.67	36,952,757.87	33,664,554.80
长期借款		726,400.00	2,179,200.00	2,903,200.00	5,808,800.00	5,808,8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69,388.86				13,169,388.86	11,273,497.59
合计	45,620,527.09	12,365,692.64	24,325,998.56	6,069,866.67	88,382,084.96	83,197,990.62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 计	账面价值
应付账款	35,117,270.22				35,117,270.22	35,117,270.22
其他应付款	1,225,907.33				1,225,907.33	1,225,907.33
租赁负债	11,212,265.01	10,937,420.55	22,355,931.83	7,219,927.29	51,725,544.68	45,382,165.06
长期借款		726,400.00	2,179,200.00	3,629,600.00	6,535,200.00	6,535,2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560,123.84				560,123.84	560,123.84
合计	48,115,566.40	11,663,820.55	24,535,131.83	10,849,527.29	95,164,046.07	88,820,666.4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股东杨美先、杨文秀、杨文芳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本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杨美先、杨文秀、杨文芳合计持有本公司 51.13%股份，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1.13%。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程程	公司监事
吴洪豹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4 年 9 月 18 日离职）
林开金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素芳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青山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孙常娟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郭英萍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美珠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远吉	公司董事会秘书
苏雪芬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素霞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素英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肖国春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光富	公司股东，持股 6.4360%
杨沐锦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珞柠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国荣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佳怡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京晶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白瑞	财务负责人
杨永斌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游元玉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景豪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豆京涛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杨榕花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潘国正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3 年 12 月 31 日离职）
杨剑清	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程	公司董事
肖春香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梦园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肖国兴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林国荣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春莺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治宇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玲玲	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景雄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胡飞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豆方方	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朝阳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佳桦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杨文秀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嘉禾妇儿医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杨光富儿子的配偶郭英萍持股 40%的企业北京嘉禾宜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2%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众星汇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杨剑清曾担任监事并持股 49%的企业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金额
北京众星汇聚科技有限公司	推广服务				5,820.5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张程程	诊疗服务	22,000.00	29,755.39
吴洪豹	诊疗服务、销售商品	12,114.92	10,819.76
林开金	诊疗服务	11,885.21	17,102.38
陈素芳	诊疗服务	10,449.64	4,873.88
杨青山	诊疗服务	8,736.00	
孙常娟	诊疗服务	6,609.45	177.75
郭英萍	诊疗服务	5,160.30	
杨美珠	诊疗服务	4,750.72	4,214.39
杨远吉	诊疗服务	2,844.04	263.97
苏雪芬	诊疗服务	2,760.00	
陈素霞	诊疗服务	2,610.01	499.00
杨素英	诊疗服务	2,500.00	
肖国春	诊疗服务	2,458.97	2,557.35
杨光富	诊疗服务	1,471.86	5,946.69
杨沐锦	诊疗服务	1,398.69	807.40
杨珞柠	诊疗服务	744.62	
杨国荣	诊疗服务	670.27	457.45
杨佳怡	诊疗服务	593.95	94.78
陈京晶	诊疗服务	290.75	
白瑞	诊疗服务	207.18	
杨永斌	诊疗服务	175.03	
游元玉	诊疗服务	98.00	2,210.00
杨景豪	诊疗服务	98.00	
豆京涛	诊疗服务	91.03	
杨榕花	诊疗服务	6.00	358.00
陈梦园	诊疗服务		32,099.00
杨程	诊疗服务		4,280.00
杨剑清	诊疗服务		3,773.95
肖国兴	诊疗服务		2,557.35
潘国正	诊疗服务		1,925.03
豆方方	诊疗服务		1,800.00
陈玲玲	诊疗服务		1,697.51

林国荣	诊疗服务		1,632.58
胡飞	诊疗服务		1,509.00
陈治宇	诊疗服务		1,146.29
陈朝阳	诊疗服务		499.00
杨佳桦	诊疗服务		121.88
杨春莺	诊疗服务		70.00
肖春香	诊疗服务		51.90
杨景雄	诊疗服务		42.00
北京嘉禾妇儿医院 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1,304.95	142,548.00
杨文秀	销售商品		37,772.00
合计		342,029.59	313,663.68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 否已经 履行完 毕
祥云堂（福 建）药业有限 公司	7,080,000.00	2023/12/26	2033/11/28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76,700.00	1,711,871.95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嘉禾妇儿医院 有限公司	233,360.46	7,280.85	25,100.00	1,255.00
	杨文秀			84,927.00	
	吴洪豹			2,630.00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409,442.69	7,729,555.79
1 至 2 年	5,984,423.23	4,435,806.89
2 至 3 年	3,798,480.63	1,874,798.63
3 至 4 年	1,874,798.63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9,067,145.18	14,040,161.3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9,067,145.18	14,040,161.3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9,067,145.18	100.00			19,067,145.18	14,040,161.31	100.00			14,040,161.31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9,067,145.18	100.00			19,067,145.18	14,040,161.31	100.00			14,040,161.31
合计	19,067,145.18	100.00			19,067,145.18	14,040,161.31	100.00			14,040,161.31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有限公司	6,049,563.52		6,049,563.52	31.74	
徐州京城皮肤病医院有限公司	4,809,166.77		4,809,166.77	25.22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2,942,767.28		2,942,767.28	15.43	
北京京城皮肤病医院有限公司	2,700,790.14		2,700,790.14	14.16	
唐山京城皮肤病医院有限公司	2,564,857.47		2,564,857.47	13.45	
合计	19,067,145.18		19,067,145.18	100.0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股利	205,882.00	29,705,882.00
其他应收款项	7,909,587.09	10,028,699.06
合计	8,115,469.09	39,734,581.06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205,882.00	29,705,882.00
小计	205,882.00	29,705,882.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05,882.00	29,705,882.00

2、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68,846.30	2,740,877.00
1 至 2 年	2,701,000.00	481,793.10
2 至 3 年	468,905.70	1,329,152.87
3 年以上	3,370,835.09	5,476,876.09
小计	7,909,587.09	10,028,699.0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909,587.09	10,028,699.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09,587.09	100.00			7,909,587.09	10,028,699.06	100.00			10,028,699.06
其中：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3,661.00	0.05			3,661.00	39,877.00	0.40			39,877.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7,905,926.09	99.95			7,905,926.09	9,988,822.06	99.60			9,988,822.06
合计	7,909,587.09	100.00			7,909,587.09	10,028,699.06	100.00			10,028,699.06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028,699.06			10,028,699.0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10,028,699.06			10,028,699.0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987,132.99			2,987,132.99
本期终止确认	5,106,244.96			5,106,244.96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909,587.09			7,909,587.09

（3）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7,905,926.09	9,988,822.06
备用金		30,000.00
其他	3,661.00	9,877.00
合计	7,909,587.09	10,028,699.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项期 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 例 (%)	坏账准 备期末 余额
京城皮肤医学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34,091.00	1 年以 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	54.80	
北京好皮肤互联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34,835.09	1 年以 内，3 年 以上	23.20	
唐山京城皮肤病医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36,000.00	3 年以上	21.94	
个人住房公积金	其他	3,661.00	1 年以内	0.05	
北京京城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	1 至 2 年	0.01	
合计		7,909,587.09		1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 子 公 司 投 资	156,411,000.00		156,411,000.00	151,411,000.00		151,411,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56,411,000.00		156,411,000.00	151,411,000.00		151,411,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 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110,400,000.00						110,400,000.00	
河南京城皮肤中医院有限公司	22,008,000.00						22,008,000.00	
徐州京城皮肤病医院有限公司	8,640,000.00						8,640,000.00	
唐山京城皮肤医院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祥云堂（福建）药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好皮肤互联网医院管理有 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京城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 司	1,450,000.00		1,000,000.00				2,450,000.00	
莆田市京城美妍医疗科技有限 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北京京城口腔医院管理有限公 司	13,000.00						13,000.00	
合计	151,411,000.00		5,000,000.00				156,411,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34,890.38		18,363,650.32	
其他业务				
合计	14,534,890.38		18,363,650.32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商标授权收入	14,534,890.38	18,363,650.32
合计	14,534,890.38	18,363,650.32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40,000.00	9,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475.92	
合计	15,092,475.92	9,000,000.00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586.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2,475.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10,375.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842.41	
小计	-4,900,470.02	
所得税影响额	-886,723.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0,514.30	
合计	-3,593,231.9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1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1	0.31	0.31

京城皮肤医院集团（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

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

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586.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475.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10,375.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842.4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900,470.02
减：所得税影响数	-886,723.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0,514.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93,231.9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